

公司代码：600086

公司简称：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10,683,359.1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68,335.91元，加上年初未分利润25,307,655.24元，2016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922,678.43元。2016年度公司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3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9,7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6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金钰/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证监局
兴龙实业	指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东方金钰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金钰	指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兴龙珠宝	指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惠州东方金钰	指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云南东方金钰	指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东方金钰	指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东方金钰	指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东方金钰	指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	指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金钰	指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金饰珠宝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钰网络	指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瑞丽金泽	指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腾冲嘉德利	指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珠宝中心	指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或指其拥有的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商场
金龙房地产	指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小贷公司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瑞金控	指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中云保理	指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宏宁珠宝	指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江苏机器人	指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五方实业	指	深圳市五方广场实业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翡翠原石	指	从翡翠矿山的场口开采出来，未经过加工的翡翠原料，俗称翡翠毛料
黄金首饰	指	以黄金为原料制作的首饰，如黄金项链、戒指、耳环等
黄金租赁业务	指	向银行借入黄金原材料组织生产，当租借到期后，将等质等量的黄金实物归还银行，同时按照一定的租借利率支付租息
黄金 T+D 业务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延期交易品种，以保证金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客户可以选择合约交易日当天交割，也可以延期交割
P2P 网贷	指	Peer-to-peer lending 中文缩写，即点对点信贷，指借款人在独立的第三方网络平台发放借款标的，投资者进行竞标向借款人放款的行为
小贷业务	指	在深圳市辖区内，不吸收公众存款，专营小额贷款业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金钰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STERN GOLD JAD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ASTERN GOLD JAD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雅清	--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
电话	0755-25266298	--
传真	0755-25266279	--
电子信箱	leaf_600086@sina.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武昌大道2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60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0
公司网址	http://www.goldjade.cn
电子信箱	dfjy600086@sina.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金钰	600086	多佳股份、ST多佳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一路五十号鹏基商务时空大厦17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炜、雷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8号IFC大厦A栋10楼1002-1003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江红安、葛娟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6,591,548,347.01	8,660,600,781.10	-23.89	4,542,552,71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815,225.11	300,286,987.45	-16.47	98,697,08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923,436.43	302,106,748.92	-15.62	101,393,99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65,284.75	-1,680,379,864.88	不适用	-339,930,110.77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5,951,842.03	2,753,323,033.75	9.18	991,417,177.74
总资产	9,354,979,329.74	9,571,036,838.90	-2.26	6,127,501,270.81
期末总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0	352,281,672.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8	0.2252	-17.50	0.09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58	0.2252	-17.50	0.09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88	0.2265	-16.64	0.09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12.73	减少4.02个百分点	1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6	12.80	减少3.94个百分点	10.7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总资产较 2015 年度下降 2.26%，较 2014 年上升 52.67%，主要原因系借金保证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无形资产增减变动影响所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 2015 年下降 23.89%，较 2014 年上升 45.11%，主要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40,718,101.20	1,970,816,698.92	951,874,637.43	1,628,138,90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861,131.89	80,356,273.94	25,408,338.26	30,189,48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587,218.11	82,846,003.56	3,420,990.45	-9,930,77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43,743.17	118,657,429.43	-272,772,849.46	-836,206,121.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09	12,937.77	-35,19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7,480.00	3,016,96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34,416.07	-5,745,523.91	-2,192,322.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79,508.07	289,277.51	-1,368,362.55
所得税影响额	1,369,403.77	606,587.16	898,970.52
合计	-4,108,211.32	-1,819,761.47	-2,696,911.5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973.97	0.00	-52,973.97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79,480,069.57	1,156,292,728.12	-2,023,187,341.45	-31,065,256.07

合计	3,179,533,043.54	1,156,292,728.12	-2,023,240,315.42	-31,065,256.07
----	------------------	------------------	-------------------	----------------

说明：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1,156,292,728.12 元，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和云南兴龙珠宝租借黄金所致。2016 年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1,065,256.07 元为本期归还黄金租赁业务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至投资收益-32,572,230.43 元和未归还租借黄金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6,974.36 元。

1、金价波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公司租借黄金采用租赁日的定盘价核算租赁日的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成本。公司提料部分与公司正常黄金经营业务一起进行加工、出售，且核算一致；未提料部分公司采供直接出售取得银行存款，且同时贷记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计量过程中，公司将向银行的黄金租赁业务提料情形与未提料情形均通过交易性金融负债核算，根据金价的波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故在租赁黄金对外销售并偿还前，金价波动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金额。由于只有货币资金的真实收支才会影响现金流量，故在租赁黄金对外销售并偿还前，金价波动不对现金流量构成影响。

2、金价波动对利润的影响：

公司黄金租赁业务对外出售仅限提料情形，公司向银行提取的黄金原料按照租赁日的不含税成本作为采购成本计入存货-黄金原材料与公司正常采购黄金原材料一并加工、出售，故在该项业务操作过程中，金价波动对利润的影响与公司日常采购黄金原料加工、出售的对利润影响一致。黄金租赁、对外销售及偿还的整个业务循环在偿还过程中，无论提料情形和未提料情形其租赁到期日公司都需要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买入 AU9999 归还银行，故黄金租赁及偿还整个业务循环中，在偿还时，金价波动对利润的影响为金价波动造成的偿还日上海黄金交易所金价与租赁日租借黄金的定盘价的价格差额乘以偿还数量确认为投资收益（财务报表反映的投资收益分别为该笔交易归还前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至投资收益和归还时的直接投资收益）。

公司 2016 年黄金租借业务的偿还，金价波动对利润的影响数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至投资收益 32,572,230.43 元，连同归还租借黄金的直接投资收益合计影响投资收益金额 -73,727,005.68 元。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采购和销售，以及配套的产业链金融服务。公司主要经营产品包括翡翠原石、翡翠成品、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仍积极探索行业内转型升级，旗下现有金钰网络、小额公司、中瑞金控、中云保理等公司，在既有黄金珠宝业务基础上，继续向珠宝行业金融服务领域延伸，丰富完善面向中小珠宝商户及珠宝消费者、投资者的珠宝金融平台，提供鉴定、估值、资金借贷等配套金融服务。

（二）经营模式

公司以翡翠、黄金金条及首饰批发业务为主，主要采取自营模式及联营模式进行产品销售，辅以品牌加盟销售。

其中，自营模式：公司采用租赁或者购买方式取得经营场所，公司自营销售模式可细分为批发模式及零售模式。联营模式：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联营，在北京珠宝中心商场中设立专柜进行产品销售。加盟模式：加盟商在公司授权下开设东方金钰加盟店，向公司采购货品，公司根据加盟协议为加盟商提供人员及经营管理培训等服务。

（三）业绩驱动因素

在翡翠原材料方面，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中高档原材料储备，翡翠原石价格受缅甸战争、出口政策及经济等因素的影响，我国国内中高端翡翠原石价格仍是水涨船高，质地好的原石更是供不应求；在成品销售方面，公司凭借优质、精美的产品及品质保证在消费者及多年合作客户中树立了良好口碑及品牌信誉。中低端翡翠成品的需求主要为消费者，受中国经济发展和居民经济收

入水平影响，居民收入水平越高，购买能力越强。高端产品的需求一般为投资收藏，受中国经济发展、货币政策、产品未来价格趋势等因素的影响。2016 年度，行业整体仍处于调整期，2016 年下半年高端翡翠的原石及成品的价格均有所攀升，为公司业绩提供了较有利的价格驱动因素。

（四）行业情况

2016 年我国珠宝行业是困难与进步同在，发展与挑战并存。据中宝协初步统计，2016 年我国珠宝业终端市场销售仍保持在 5000 亿人民币以上，依然是全球最大、最重要的珠宝市场，多个珠宝品类消费居世界前列。其中，黄金、白银、铂金、玉石、珍珠等产品销售均居世界首位，钻石消费居世界第二位，彩色宝石、半宝石等消费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消费者对珠宝首饰产品整体的热情没有削减，珠宝各类别产品销售此消彼长，珠宝市场多元化的趋势得到了进一步加强。翡翠玉石市场销售额约 400 亿元，出现了见底企稳的迹象。

2016 年，我国珠宝行业黄金消费已是连续四年居世界第一。据中国黄金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我国珠宝行业黄金消费量 975.38 吨，同比下降 1.07%。其中，首饰用金 611.17 吨，同比下降 18.91%；金条用金 257.64 吨，同比增长 28.19%；金币用金 31.19 吨，同比增长 36.80%。虽然黄金首饰消费因整体消费市场疲弱而出现大幅下滑，但金条和金币消费大幅增加。黄金市场销售额约 3100 亿元，占我国珠宝零售总额的近 60%。

公司经营翡翠业务多年，是国内唯一一家以经营翡翠为主业的珠宝类上市公司，在业内享有盛誉和较高的知名度，是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会员单位，中国黄金协会常务理事单位，连续五年获评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公司获评中国珠宝玉石行业驰名商标、2013 中国品牌年度大奖 NO.1（翡翠行业）、中国珠宝首饰最具竞争力品牌、深圳市知名品牌、深圳百强企业、企业信用评级 AAA 级信用企业等荣誉称号。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东方金钰目前是国内第一家也是唯一一家翡翠珠宝类上市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作为较早从事翡翠珠宝首饰的公司和中国较大的翡翠原材料供应商，在珠宝首饰行业积累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2、翡翠原材料采购和储备优势

公司在翡翠行业发展多年，在翡翠原材料方面形成了独有优势并与翡翠供应商形成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具有及时获取货源信息、挑选货品的优势。翡翠原材料作为稀缺性矿产资源，依然面临着资源减少、需求增加的局面，特别是中高档原材料，供不应求的特点更加明显。公司作为国内较大的翡翠原材料供应商，中高档原材料的储备较为丰富，能够满足公司翡翠首饰产品的基本需要，从而公司在翡翠首饰方面具有源头保证，在产品质量和价格上都具有优势。

3、专业化的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由一批年富力强、开拓创新、团结进取的翡翠玉石行业、珠宝行业专业人员组成，主要成员长期从事翡翠玉石销售和珠宝首饰销售工作，经验丰富，对行业发展有深入的见地，对珠宝首饰零售经营的各个环节有清晰的了解。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赵宁先生及其他相关技术高管从事翡翠珠宝行业多年，在翡翠珠宝鉴定经营方面有独到能力，由此构成公司的运营团队优势。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有丰富的翡翠评鉴及经营经验，对翡翠及原石有较高的评鉴能力。公司聘请了中国工艺美术大师蔚长海先生及从事翡翠行业多年行业公认的多名专家作为技术顾问，组成公司的原石鉴定团队，这些具有翡翠专业技术的专家组成的团队，使公司在翡翠原石采购、评鉴、供应、储备等方面形成行业独有的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复杂,经济稳中向好的基础仍然不牢固,从宏观经济数据来看,国内经济仍在经历转型阵痛。黄金珠宝行业在受到美联储货币政策、外围经济环境的影响及行业自身转型的压力局面下仍面临不小的复苏阻力。翡翠玉石市场 2016 年下半年开始出现见底企稳的迹象,中高端翡翠原石市场由于缅甸政府对于原石出口的限制政策及我国需求市场的回暖呈增长态势。

(一)报告期内,公司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长,顺利完成了家族内的交接班工作,补选出新的董事、监事,调整了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成员。2016 年,在新董事长的领导下,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认真分析市场形势,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增速下行的不利局面,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强化现有翡翠原石、黄金、翡翠成品批发业务,稳定已开业门店的零售业务,持续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提升品牌价值,强化已开展产业链金融服务项目的合规经营,保持经营稳健发展。2016 年 7 月 21 日,公司成功加入中国黄金协会,并当选中国黄金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91,548,347.01 元,同比下降 23.89%,实现营业利润 312,283,539.79 元,同比下降 18.6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0,815,225.11 元,同比下降 16.47%。

(二)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珠宝 4.0 战略,逐步打造以珠宝翡翠产业链金融服务为纽带的珠宝翡翠、网络金融、小额贷款、典当融资、资本管理的珠宝产业生态圈。公司积极就产业链金融服务领域中如小贷等未开展的项目与相关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协商,已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收到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出具的核准文件,核准深圳东方金钰作为发起人全额出资设立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小贷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开业经营。目前,公司旗下已有金钰网络、小额公司、中瑞金控、中云保理等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市政府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开展业务,通过加强风险控制流程、强化内部管理、增加偿债保障等措施降低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同时,公司强化已开展的网络金融服务业务的合规经营,在新管理办法的要求下积极探索转型经营路线。公司开展珠宝产业链金融服务以来,一直把风险防控放在重要位置,网络金融目前运营良好,未发生逾期项目。网络金融根据 2016 年 8 月中国银监会等 4 部委发布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中对网络借贷信息中介平台上借款余额提出的监管要求,经与债务人、担保人等多方协商并达成一致,对在东方金钰网贷平台上产生的存量债权进行整改。截至目前,网络金融已完成全部平台上的存量债权转让工作。网络金融在完成整改转型后,将上线符合监管要求的小额项目。

(三)优化资本市场融资结构,积极利用公司债券类债务融资工具,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23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5,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结束,最终票面利率 7%,募集资金人民币 7.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已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

(四)为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所购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 2016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4 日。

(五)2016 年是公司品牌建设丰收年,社会各界对公司品牌认可方面频传捷报。2016 年 5 月 7 日,公司再次获得由第六届品牌建设国际高端论坛暨第十三届深圳知名品牌成果发布会评选颁发的“深圳知名品牌”荣誉称号;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荣登由世界品牌实验室颁布的 2016 年度“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榜单,品牌价值 120.98 亿元,比去年增长 25%,位列榜单第 279 位,比去年提升 6 位;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荣获 2016 第六届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评选的“2016 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称号。

(六) 报告期内, 公司高管及主要部门负责人对公司各子公司进行了实地走访, 肯定了以往工作的成绩, 认识到目前存在的问题, 并提出了新的工作要求。报告期内, 公司同时要求各子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管理办法细则, 各自展开了风险排查工作, 排查范围包括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舆情管理、网贷平台等方面。公司不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 加强对公司各层员工合法合规方面的培训, 增强员工的主观风险防范意识, 提升公司管理运营效率及效果。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受避险需求增加的影响, 黄金价格有所回升, 但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 导致公司报告期内黄金金条、翡翠原石销售收入比上年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5.86 亿元, 较上年同期下降 23.89%, 毛利率比上年上升 4.17 个百分点。其中: 黄金金条及饰品收入毛利率为 6.76%, 较上年上升 4.70 个百分点, 主要系英国脱欧带动金价上涨所致; 珠宝玉石首饰收入毛利率为 45.25%, 较上年同期下降 13.31 个百分点, 主要系毛利较高的翡翠原石销售下降所致。2016 年以来, 金价触底后小幅回升, 未来黄金价格的走势存在不确定因素; 毛利率则随着金价的触底反弹。虽然翡翠市场需求量有所减弱, 但随着未来翡翠资源稀缺性的凸显, 公司翡翠原石销售仍将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此外, 公司的自营店和加盟店数量较小, 销售渠道建设有待加强。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591,548,347.01	8,660,600,781.10	-23.89
营业成本	5,739,812,784.95	7,902,843,496.60	-27.37
销售费用	115,492,849.61	50,398,471.42	129.16
管理费用	52,962,629.96	50,762,681.97	4.33
财务费用	355,359,585.80	269,001,878.42	3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65,284.75	-1,680,379,864.8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553.57	-131,746,586.8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563,197.52	1,985,968,238.86	-44.73
资产减值损失	-65,775,459.89	104,780,261.05	-162.7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065,256.07	-5,745,523.91	-440.69
投资收益	-45,812,785.93	109,101,271.77	-141.99
所得税费用	70,002,814.61	87,585,079.48	-20.0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黄金金条销售量大幅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网络金融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新增无形资产摊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 2015 年预收账款较上年减少, 现金流量负数较大, 故 2016 年现金流量较 2015 年负数有所减少以及加强赊销货款收回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 2015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以及 2016 年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为收回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转让款以及投资收益款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主要为受黄金金价上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主要为向银行租赁黄金受黄金金价上涨产生所致。

投资收益: 主要为归还银行租借黄金, 受黄金金价上涨产生所致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转让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所得税费用: 主要为公司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导致减少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珠宝玉石饰品	1,004,660,617.46	550,003,873.62	45.25	0.61	32.94	减少13.31个百分点
黄金金条及饰品	5,559,486,852.24	5,183,568,015.99	6.76	-27.23	-30.73	增加4.70个百分点
网络金融服务	22,108,113.21	1,828,325.70	91.73	39.45	24.82	增加0.97个百分点
合计	6,586,255,582.91	5,735,400,215.31	12.92	-23.90	-27.38	增加4.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翡翠原石	584,917,088.25	262,632,220.07	55.10	-31.58	-10.87	减少10.44个百分点
翡翠成品	419,743,529.21	287,371,653.55	31.54	192.33	141.32	增加14.44个百分点
黄金金条及饰品	5,559,486,852.24	5,183,568,015.99	6.76	-27.23	-30.73	增加4.70个百分点
网络金融服务	22,108,113.21	1,828,325.70	91.73	39.45	24.82	增加0.97个百分点
合计	6,586,255,582.91	5,735,400,215.31	12.92	-23.90	-27.38	增加4.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44,320,950.26	43,094,093.62	2.77	--	--	增加2.77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295,196,563.39	259,788,557.22	11.99	633.46	685.59	减少5.84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758,344,008.83	449,845,199.99	40.68	443.76	323.95	增加16.76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4,654,976,541.54	4,410,174,603.17	5.26	-38.36	-35.98	减少3.52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84,089,735.56	197,558,701.76	30.46	-26.70	-44.30	增加21.96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549,327,783.33	374,939,059.55	31.75	2.39	-27.29	增加27.87个百分点
合计	6,586,255,582.91	5,735,400,215.31	12.92	-23.90	-27.38	增加4.17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各地区销售黄金、翡翠产品类别差异，导致毛利率不同。翡翠原石业务销售毛利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翡翠原石的品质（品种、色泽等）、翡翠采购的价格、供需关系等。公司的翡翠类产品采用个别计价法和历史成本计价法核算采购原石的入账成本。公司在较早时期采购的品质好的原石，增值较大，实现销售时导致毛利率较高；公司在较早时期采购的品质一般的原石，增值空间有限，实现销售时的毛利率偏低。另由于翡翠原石之间不具有同质性，单个不同品质的翡翠销售价格会有较大的差异，翡翠销售的毛利率也会不一样，也会导致毛利率的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销售的翡翠原石数量、采购时间及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采购年份	销售金额（元）	成本金额（元）	毛利率	销售块数
2006年	9,658,120.10	3,187,500.00	67.00%	1
2007年	15,976,068.38	5,335,030.00	66.61%	4
2008年	211,965.81	70,000.00	66.98%	1
2010年	23,914,529.91	21,150,375.00	11.56%	1
2011年	264,988,888.47	134,612,598.30	49.20%	22
2013年	4,726,495.74	2,136,794.87	54.79%	2
2014年	116,635,043.34	45,963,854.20	60.59%	5
2015年	2,716,358.58	1,038,034.19	61.79%	9
2016年	146,089,617.92	49,138,033.51	66.36%	11
合计：	584,917,088.25	262,632,220.07	55.10%	56

与报告同期比较成本较高且毛利较低的原因为翡翠不具备同质性，不同品质翡翠销售的毛利率不具备可比性，品质较高的翡翠销售毛利较高，品质低的毛利率偏低，故从而造成毛利率波动较大。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珠宝玉石饰品	550,003,873.62	9.59	413,734,486.66	5.238	32.94	由于翡翠原石采取个别定价法，个体品质差异较大，本期销售翡翠原石成本高于上年，因此差异较明显
黄金金条及饰品	5,183,568,015.99	90.38	7,482,875,765.44	94.740	-30.73	受避险需求增加的影响，黄金价格

						有所回升，但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黄金金条销量同比大幅下降，成本下降。
网络金融服务	1,828,325.70	0.03	1,464,815.61	0.019	24.82	2015年7月网络金融平台正式上线，核算期间为6个月，故较2016年度成本较少。
其他	0.00	0.00	264,465.97	0.003	-100.00	
合计	5,735,400,215.31	100.00	7,898,339,533.68	100.00	-27.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翡翠原石	262,632,220.07	4.58	294,649,052.92	3.73	-10.87	由于翡翠原石采取个别定价法，个体品质差异较大，本期销售翡翠原石成本高于上年，因此差异较明显。
翡翠成品	287,371,653.55	5.01	119,085,433.74	1.508	141.32	由于翡翠成品收入大幅上升导致相应成本上升。
黄金金条及饰品	5,183,568,015.99	90.38	7,482,875,765.44	94.740	-30.73	受避险需求增加的影响，黄金价格有所回升，但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黄金金条销量同比大幅下降，成本下降。
网络金融服务	1,828,325.70	0.03	1,464,815.61	0.019	24.82	2015年7月网络金融平台正式上线，核算期间为6个月，故较2016年度成本较少。
其他	0.00	0.00	264,465.97	0.003	-100.00	
合计	5,735,400,215.31	100.00	7,898,339,533.68	100.00	-27.3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33,980.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7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翡翠原石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额 44,178.46 万元，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87,867.5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0.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翡翠原石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8,213.16 万元，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115,492,849.61	50,398,471.42	129.16
管理费用	52,962,629.96	50,762,681.97	4.33
财务费用	355,359,585.80	269,001,878.42	32.10
所得税费用	70,002,814.61	87,585,079.48	-20.07
合计	593,817,879.98	457,748,111.29	29.7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1,549.28 万元，较上年同期 5,039.85 万元，增长幅度 129.16%，主要为网络金融推广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总额 5,296.26 万元，较上年同期 5,076.27 万元，增长幅度 4.33%，主要为新增无形资产摊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费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总额 35,535.9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6,900.19 万元，增长幅度 32.10%，主要为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总额 7,00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 8,758.51 万元，下降幅度 20.07%，主要为公司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导致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84,149,839.72	10,398,796,212.81	3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3,515,124.47	12,079,176,077.69	2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65,284.75	-1,680,379,864.88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13,617.59	13,286.39	965,65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61,171.16	131,759,873.27	4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553.57	-131,746,586.88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6,395,673.74	7,502,912,225.16	-8.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8,832,476.22	5,516,943,986.30	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563,197.52	1,985,968,238.86	-44.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49,640.80	173,841,787.10	-133.68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购买翡翠存货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2015 年预收账款较上年减少，现金流量负数较大，故 2016 年现金流量较 2015 年负数有所减少以及加强赊销货款收回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收回可售金融资产 3767 万元以及其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3.084 万元，收回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5.78 万元；投资联营公司及子公司支付 5620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为 2015 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以及 2016 年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3,035,142.27	7.84	2,567,511,743.07	26.83	-71.45	主要系借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86,806,567.80	2.00	399,274,338.60	4.17	-53.21	主要系及时收回赊销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408,232,308.78	4.36	97,255,792.47	1.02	319.75	主要系预付翡翠成品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5,677,350.98	0.06	50,402,517.06	0.53	-88.74	主要系借金保证金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2,403,751.28	1.09	13,562,369.89	0.14	655.06	主要系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6,915,140,028.63	73.92	5,591,996,225.05	58.43	23.66	主要系采购翡翠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1,552,512.65	1.19	63,176,558.95	0.66	76.57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670,000.00	0.39	-100.00	主要系转让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所致
长期股权	13,392,703.47	0.14			100.00	主要系投资

投资						江苏机器人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253,222,609.42	2.71	207,055,665.76	2.16	22.30	主要系购买壹海城房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61,743.60	0.00	2,968,461.60	0.03	-91.18	主要系装修工程和玉雕机安装工程完毕所致
无形资产	130,705,689.22	1.40	42,470,754.01	0.44	207.75	主要系竞拍取得龙岗土地并办理完毕房产证增加所致
商誉	20,0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收购中瑞金融控股公司股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604,661.24	0.03	8,874,970.17	0.09	-70.65	主要系摊销当期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397,997.09	0.58	58,130,785.67	0.61	-6.42	主要系黄金金价上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0,000,000.00	23.41	1,430,309,000.00	14.94	53.11	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56,292,728.12	12.36	3,179,480,069.57	33.22	-63.63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金所致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0.52	-100.00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兑付所致
应付帐款	78,834,974.73	0.84	134,929,439.14	1.41	-41.57	主要系应付翡翠、黄金类产品货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52,744,194.84	0.56	26,091,601.37	0.27	102.15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78,021,748.93	0.83	133,604,439.08	1.40	-41.60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24,161,656.17	0.26	33,378,307.12	0.35	-27.61	主要系借金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82,189,290.47	0.88	205,046,358.95	2.14	-59.92	主要为与兴龙实业借款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6,200,000.00	7.76	340,000,000.00	3.55	113.59	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926,548,000.00	20.59	1,240,000,000.00	12.96	55.37	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743.59	0.00	8,143,057.61	0.09	-95.37	主要系公允价值收益变动减少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因贷款事宜将其合法持有的徐州地王大厦、深圳盐田区壹海城的房产、龙岗区南湾街道土地以及价值人民币 629 万元的存货进行了抵押。

2、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和云南兴龙珠宝因办理借金业务共计存入人民币 60,994 万元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认缴 2000 万元参股设立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40%。目前，公司已实缴 1400 万元，作为财务投资，该项目尚处于前期筹备和建设阶段。

2、2015 年 12 月，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参与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举行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以人民币 8811 万元价款成功竞得编号为 G04410-0301 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公司总部大楼。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宗地使用权证已办理完毕。

3、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中瑞金控 100% 股权，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未来将通过中瑞金控集中管控各金融业务子公司，完善产业链金融业务的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中瑞金控分别设立全资孙公司宏宁珠宝、中云保理，均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4、报告期内，子公司中瑞金控受让了深圳名厦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吉之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持有的网络金融 30% 的股权，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公司直接持有网络金融 70% 的股权，通过子公司中瑞金控持有其 30% 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6月7日，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2600万元价款转让了其持有的中金创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200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2.8571%），以2000万元价款转让了其持有的深圳市珠宝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100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2.3256%），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分别于2016年7月6日、2016年6月21日办理完毕，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全部收回，投资收益为1475万元。

2、2016年6月7日，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郑伟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900.084万元价款转让了其持有的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42万股（占其总股本的2.8457%），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于2016年6月21日办理完毕，投资收益为258.084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980,000,000.00	8,033,179,432.01	3,082,826,852.44	282,274,981.75	4,950,352,579.57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0,000,000.00	65,419,830.32	-11,935,025.35	-2,838,615.47	77,354,855.67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365,000,000.00	1,565,575,194.74	502,480,722.78	2,084,109.08	1,063,094,471.96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网络金融服务中介	100,000,000.00	40,499,021.85	27,033,916.31	-41,429,965.28	13,465,105.54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1,000,000.00	834,662.30	566,303.85	-433,696.15	268,358.4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珠宝行业的加工能力日趋完善，但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从品牌实力来看，国内珠宝市场形成了国际、香港、国内品牌的梯队格局。宝格丽、Cartier、Tiffany等国际知名珠宝品牌基本占据了我国最高端的奢侈品珠宝市场。中档及中高档珠宝市场由香港品牌和国内品牌分享，周大福、周生生、六福等香港珠宝企业位于该市场的第一品牌梯队。在翡翠品牌中，东方金钰位列第一梯队，其他多是区域品牌，规模偏小知名度不高。

珠宝行业正处在行业供给侧改革的过程中，国内经济处在L型的末端，开始向上增长，促使整个市场份额将进一步向知名品牌聚集，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市场建设逐渐完善，政府和行业协会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的行业标准及规范。如：足金标识，红蓝宝石分级标准这一系列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为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搭建了一个良好的制度平台。

随着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以及80、90后崇尚个性意识的增强，消费者更关注珠宝首饰的个性时尚，款式、工艺将成为消费者购买的总要决策因素，以表现个人的情感寄托。未来，消费者可以通过互联网等各种渠道，从心仪的商家，购买个性化产品和服务，甚至参与珠宝首饰的设计。

线上线下结合，实体店铺与网上销售结合，销售进入新的体验模式。产品的品质、美感、工艺、内涵、服务及消费体验等高质量要求成为珠宝行业发展的重要落脚点。

目前，中小企业的生存受到宏观环境及行业现状的考验，行业内龙头企业则在各自领域内探索产业升级的模式和方向。公司也正在跟随产业升级转型的趋势，探索产业金融的发展。金融机构对翡翠行业中小企业授信基本处于空白，公司利用自身对翡翠原石及成品的鉴别能力和抵质押物的处置能力，通过小贷公司和网络金融公司对公司上下游客户及行业内客户开展相应的金融服务业务。一方面为行业内中小型客户盘活了资产，提高了资产使用率，带动了行业发展活力，另一方面也为公司抓住了产业转型的契机，提供了新的盈利增长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随着消费者的品牌意识逐渐增强，消费需求升级，珠宝行业标准及规范逐渐完善，公司将牢牢抓住自身优势，先发制人，持续优化公司的内部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以市场化为导向，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不断深化东方金钰的品牌建设，通过在重要区域省会城市或经济发达消费能力强的地区自建旗舰店，在旗舰店周围辐射自营店、加盟店，以实现 1+10+N 的渠道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打造更为完善和广泛的营销渠道。未来公司将围绕珠宝首饰产业链，衍生形成教育培训、高端定制、O2O 线上展示线下销售等多种配套服务产业，珠宝产业的发展带动衍生服务产业协同一体化发展。此外，珠宝产业与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等相关产业的融合发展，形成以珠宝为主题的旅游、文化产业的共同发展。

其次，公司致力深耕珠宝产业，突破珠宝行业发展瓶颈，推动实施珠宝 4.0 战略，打造以珠宝产业链金融服务为纽带的珠宝翡翠、网络金融、小额贷款、典当融资、资本管理的珠宝产业生态圈。以已开展的小贷业务和网络金融业务为抓手，对行业上下游客户进行资金流和物流的整体带动，实现行业和金融的双向有利刺激，促进公司业绩的发展。将公司从传统的珠宝首饰产品设计、采购和销售拓展到珠宝产业链金融服务，与其他珠宝企业构建形成互利互动的良性产业生态格局，最终成为国内领先的珠宝行业综合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积极稳妥推进翡翠原石、翡翠成品、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批发、终端零售业务的发展，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上年保持稳定。已投产的项目如北京直营店、深圳直营店、徐州直营店、腾冲直营店都取得了预期的业绩，产业金融项目已顺利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并开展网络金融和小贷业务。

2017 年公司要把握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以改革为引领，以稳定为底线，已发展为主旋律。2017 年主要经营计划：

1、积极推进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

2017 年公司将继续稳步发展翡翠、黄金等主营业务，借助翡翠珠宝行业调整升级的契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通过业内资源整合及并购，加强产品设计、加工能力，提高服务质量。2017 年，公司将加大销售力度，根据市场需求方向完善产品样式，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翡翠、黄金领域的市场地位，在翡翠原材料交易、翡翠首饰经营、黄金产品业务等方面实现持续增长。

2、做好已开业门店的管理，稳步推进经营网点布局

加大对已开业的北京珠宝专营店、腾冲中国翡翠城及徐州旗舰店的运营管理，充分发挥直营店的战略辐射增长极作用，通过自建旗舰店、加盟店及合作经营等多种方式，在珠宝首饰消费集中区域完善销售渠道布局，建设完善全国主要区域的市场营销体系。

3、优化内部管理机制

全面提升内部管理水平，优化内部流程、形成高效的运营管理机制，实现内部机制的科学化，管理活动流程化为公司的平稳、科学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今年，公司还将贯彻监管部门精神，加强风险管理文化的建设，营造合规合法经营的制度文化环境，将风险管理文化融于企业文化建设中，在各个层面营造风险管理文化的氛围。

4、深入探索产业链金融服务

公司对于已开展的产业链金融服务项目，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各级规定合法合规开展业务，提升强化经营管理水平，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切实做到服务于中小珠宝商户及珠宝消费者、投资者的珠宝金融平台。

5、继续推进东方金钰大厦项目建设

东方金钰大厦将作为将来公司运营总部，集行政办公、运营管理、设计创意、原石拍卖、产品展示、宝石交易、金融服务、珠宝培训为一体。公司正进行可行性研究及相关规划设计，2017年将按计划继续推进该项目建设。

6、加强资金保障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新年度经营计划，2017年公司资金需求主要来自终端渠道的拓展，自有门店的铺货资金，翡翠原材料采购资金，珠宝产业链的构建及东方金钰大厦项目的建设。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自有资金、发行公司债券、银行债务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翡翠原石采购风险

全球翡翠原石主要产地位于缅甸，缅甸政府的政策变化可能给公司在中缅边境的云南原石供应商的供应造成不确定性风险。近年来，缅甸政府与北部独立特区发生武装冲突，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北部翡翠主产地的正常开采。此外，经过上述冲突后，缅甸政府对北部地区的控制力日益增强，将翡翠原石作为重要资源，封存了部分矿坑并逐步加强了对翡翠出口的检查、限制，进而导致翡翠原料进口减少，整体翡翠贸易量呈下降趋势。可能给公司原石采购带来不确定性风险。

目前，云南省的瑞丽和腾冲翡翠交易市场及广东省广州、四会、平洲和揭阳等玉器批发市场每年都会召开国内二次公盘，从公盘情况看，国内有一定量的翡翠原石储备，公司亦会择机在公盘市场选购合适的翡翠原石。

2、市场需求调整的风险

我国处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阶段，黄金珠宝市场需求仍处于低增长态势，有市场需求可能不足的风险。

3、存货跌价及管理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围绕翡翠、黄金等珠宝产品，日常经营中存在较大规模的翡翠原石及黄金库存，且存货普遍具有单价较高的特点。如果市场需求不景气，或国际市场黄金价格下跌，或翡翠原石价格下跌，或发生其他不可预见的存货安全事故，公司将可能面临存货跌价或缺失损毁的风险，对公司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10,683,359.1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68,335.91元，加上年初未分利润25,307,655.24元，2016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4,922,678.43元。2016年度公司拟进行现金分红，拟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35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9,7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6年度公司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利润分配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22	0	29,700,000.00	250,815,225.11	11.84
2015 年半年度	0	0	20	0	261,525,521.85	0
2015 年	0	0	0	0	300,286,987.45	0
2014 年	0	0	0	0	98,697,081.57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亦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会通过将竞争性股权、产权转让给多佳股份或独立第三方等措施，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2、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3、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4、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赋予多佳股份对该等业务生产、开发、经营的优先权。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兴龙实业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二、作为收购人，兴龙实业控股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切实履行对被收购公司和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三、在过渡期间，收购人将保证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上市公司不进行再融资。四、鉴于在本次收购之前，收购人已推荐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上市公司任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收购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计划。五、收购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不以多佳股份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鉴于多佳股份于 2004 年 4 月为其控股子公司光谷城 500 万元贷款提供了担保，现光谷城已因资产置换而成为收购人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客观上造成了多佳股份为收购人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收购人承诺，将积极参与债权银行进行协商，于近期解除多佳股份的该笔担保。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11 年 9 月 1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兴龙实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东方金钰。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导致东方金钰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兴龙实业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兴龙实业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	2011 年 9 月 18 日-长期	否	是

			1) 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东方金钰; 2) 东方金钰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解决同业竞争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1) 本公司目前没有, 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 对于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腾冲翡翠交易中心内的 32 栋商住楼, 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用于出租, 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 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 如果用于出售, 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 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3) 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4) 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 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2011 年 9 月 1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本公司目前没有, 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 对于本公司拟在瑞丽建设的‘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包括彩色宝石交易中心、五星级大酒店、配套高级生活服务区等设施), 该项目系作为商业地产项目进行开发, 开发完成后将用于出售或出租, 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之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我公司同时承诺, 将来不会发展珠宝玉石销售等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 ‘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 东方金钰有权选择在其认为合适的时机以公允的价格将其收购; 且一旦东方金钰发出收购要约, 本公司不得拒绝。本公司同时承诺, 届时该等物业如果用于出租, 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 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 如果用于出售, 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 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4) 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5) 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 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2011 年 9 月 1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如东方金钰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情形)，本公司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将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公司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公司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公司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本公司已经采取签署和履行本承诺函所需的一切内部审核和批准手续，在本承诺函上签字的代表有在本承诺函上签名的充分授权。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如东方金钰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情形)，本人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人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人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在本人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6年1月,公司与兴龙实业进行资产置换时,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规范控股股东行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6年5月2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兴龙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6年5月28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在股市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7月9日-2016年1月9日	是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自2015年12月28日起六个月内,在公司股价不超过20元/股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5580万元。	2015年12月28日-2016年6月28日	是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自2016年6月28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年6月28日-2016年12月28日	是	是

针对上述承诺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对存货中翡翠原石出现减值情况做出的承诺,现将承诺时间点与报告期末翡翠原石数量及账面净值说明如下:

1、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数量为425块,账面净值1,702,250,889.89元。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说明1所述翡翠原石剩余370块,账面净值1,272,646,080.27元。2014年6月30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共销售55块,销售毛利率为62.72%,未发生实质性减值。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照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2016年度,公司执行上述新规后,税金及附加调增2,313,975.75元,管理费用调减2,313,975.75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云南兴龙实业、实际控制人赵宁均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记录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于2016年6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6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2016年7月15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加强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的监管。根据上述文件及监管要求，公司对员工持股计划内容进行了相应修改。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案）及摘要的议案。

2016年11月14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12,250,399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0.668元/股，成交金额约为人民币130,687,696.34元，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0.91%。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2016年11月15日至2017年11月14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7日、2016年6月25日、2016年7月27日、2016年10月21日和2016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16 年，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返点费用为 100-200 万元，发生租赁经营场地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租金为 150 万元。2016 年，公司实际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返点费用为 87.93 万元，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场地租赁费 148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6-2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收购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持有的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路北侧“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作为经营场所，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正式开业。嘉德利公司是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本次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 80,376,507 元，成交价格 80,376,507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该在建工程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大股东兴龙实业借款 10 亿元，该借款已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到期。经公司第八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 20 亿元，期限一年，在一年内公司可在借款额度内分次循环使用，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余额为 673,911.42 元。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关于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6-8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8,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8,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68.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56,542.7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6,542.73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设立珠宝产业并购基金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为促进公司成为国内领先的珠宝行业综合服务商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把握行业品牌集中度逐步提高，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行业消费理念、消费方式升级的趋势，紧抓国家推动相关产业投资并购的有利时机，积极推动珠宝产业链整合，努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促进良性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与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久银”）于2016年5月31日签署了《关于设立珠宝产业并购基金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基金基本要素

(1) 基金的名称：金钰久银珠宝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 基金的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3) 基金的规模：拟定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

(4) 基金的管理人：北京久银全资子公司—珠海久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久银”）。

(5) 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金银珠宝行业等领域非上市企业股权投资。

(6) 基金的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金银珠宝及其上下游行业等领域。

(7) 基金的退出方式：在并购对象达到各方约定的并购条件时，优先注入公司。该等项目注入公司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战略方向与目的、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等；如不符合注入公司的条件，可以遵循收益最大化原则，视条件通过新三板挂牌转A股、出售、转让、独立上市等方式实现退出。

(8) 基金的存续期限：基金的预计存续期限为5年，其中，前3年为投资期，后2年为退出期。经基金合伙人大会同意，可通过修改有限合伙协议的方式延长基金存续期。

2. 基金的出资

(1) 基金的出资人：本公司为基金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不超过35%，享受劣后级有限合伙人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珠海久银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珠海久银或其关联方认缴出资比例不超过2%，负责基金募集、设立、投资、管理等工作，享受普通合伙人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其余基金份额由珠海久银向其他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募集或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渠道募集筹措。具体出资比例以为成立产业基金之目的签署的《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为准。

(2)基金的出资时间:基金采用分期出资制,合伙人出资资金视投资项目资金需要逐步到位。

(3)基金出资的调整:公司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有权调整基金分期成立时间及规模。

3. 基金经营及投资决策

基金内部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委会”)。投委会为基金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公司委派3名委员,北京久银委派2名委员。投委会采取一人一票制,投资决策需经其委员的2/3以上同意通过。

4. 基金管理费用及基金管理人报酬

(1) 管理费

基金的管理费由基金财产承担,每日计算,按年计提,年管理费率为不超过2%,视基金实际发行规模由双方协商确定。每期基金的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每期基金的管理费=每期基金成立规模×年管理费率/365×该期基金实际成立天数;

(2) 托管费

基金的托管费自基金成立之日起,每日计算,按年计提。年托管费率待通过询价的方式择优选择托管机构后确定。

(3) 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在单个投资项目退出后即分配收益,不作循环投资。基金管理人报酬,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截止目前,公司与北京久银签署上述合作协议后,尚未就具体投资项目达成一致意见。该基金尚未办理工商登记及出资,亦未开展投资业务。根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协议有效期等同于基金存续年限。在该产业基金正式设立前,双方仅处于初步合作意向阶段。后续关于基金设立的合伙协议、产业整合与并购等相关事宜,以双方另行签署的协议为准。该基金的正式实施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协商谈判,尚存在不确定性,可能面临无法实施的风险。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就产业并购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4月8日,公司收到赵兴龙先生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赵兴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同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选举赵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董事长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已于2016年4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详见公司2016年4月11日发布的《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并选举产生新的董事长、董事的公告》(临2016-11)、公司2016年4月16日发布的《关于完成公司法定代人工商变更的公告》(临2016-16)。

2、公司于2016年8月5日接到通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青岛市公安局送达的《协助冻结财产通知书》(青公(经)冻财字[2016]612号)冻结了犯罪嫌疑人徐翔的下列财产——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93,154,984股及孳息。冻结期限从2016年8月5日至2018年8月4日。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93,154,9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72%,此次股份冻结后,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冻结293,154,9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72%,以上冻结股份已办理质押。(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编号:临2016-60))。

瑞丽金泽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被公安机关司法冻结后,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5号和2016年8月8号收到上交所关于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的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根据相关当事方提供的核实回复函及资金来源证明文件就问询事项进行了核实。情况如下:1、赵兴龙配偶赵美英女士书面回复称赵兴龙持有瑞丽金泽51%的股权为其自有,其资金来源系自有资金及向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兴龙实业的借款,与徐翔不存在股份代持安排,也不存在其他产权、协议或其他控制关系及利益安排。2、朱向英女士书面回复,称其在瑞丽金泽所持有的股份,系徐翔出资,其本人仅为徐翔代持。除此之外,公司尚未取得其他资料证实是否存在其他产权、协议或其他控制关系及利益安排。3、瑞丽金泽书面回复,其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及向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贷款,与徐翔不存在股份代持安排,且不存在其他产权、协议或其他控制关系及利益安

排。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及 2016 年 8 月 19 日回复上交所关于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的问询。（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及 2016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编号：临 2016-62、临 2016-66））

3、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瑞丽金泽通知，股东赵兴龙先生将其持有的 51% 瑞丽金泽股权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以外的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等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其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宁先生行使，委托有效期三年。此次股东权利受托后，赵宁先生通过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33.42% 股份，通过瑞丽金泽间接控制公司 21.72% 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13%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16-65））

4、2015 年 4 月，本公司与孙泓及曾晓龙签订了《云南瑞隆达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孙泓、曾晓龙以共计 20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转让其持有的云南瑞隆达贸易有限公司共计 100% 的股权给公司。

基于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双方发生争议，孙泓、曾晓龙分别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和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提起了民事诉讼，公司接到法院传票后提出反诉，上述法院一审判决均要求公司支付孙泓及曾晓龙股权转让款及利息，且承担案件受理费共计 163,716 元，均驳回了公司的反诉请求。经过二审终审，公司分别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及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均依法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判，且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 190,266 元由公司承担。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据上述判决结果进行了账务处理。

上述诉讼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1.1.1 条规定的重大诉讼，该诉讼对本公司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5、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6）京 0105 民破 4-1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债务人昭仪新天地股份有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报告期内，深圳东方金钰预计相应应收账款收回可能性较小，已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1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85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5,779,050	451,122,942	33.42	0	质押	444,476,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293,154,984	21.72	293,154,984	冻结	293,154,984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0	34,169,700	2.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16,930,293	1.25	0	未知	国有法人
郭宏伟	0	15,000,000	1.1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浦发金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250,399	12,250,399	0.91	0	未知	其他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	11,399,820	0.84	0	未知	国有法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7号单一资金信托	10,422,100	10,422,100	0.77	0	未知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9,576,300	0.71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451,122,942	人民币普通股	451,122,94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1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69,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293
郭宏伟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浦发金钰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250,399	人民币普通股	12,250,399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399,820	人民币普通股	11,399,82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7 号单一资金信托	10,4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22,1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9,5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9,576,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龙实业、瑞丽金泽均为实际控制人赵宁控制的公司。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3,154,984	2018年2月17日	0	新股发行36个月不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宁
成立日期	2003年5月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艺品、饰品的销售；旅游项目的开发；通讯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未控股及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2017年1月26日，兴龙实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集合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4,85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本次增持后，兴龙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55,975,94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78%。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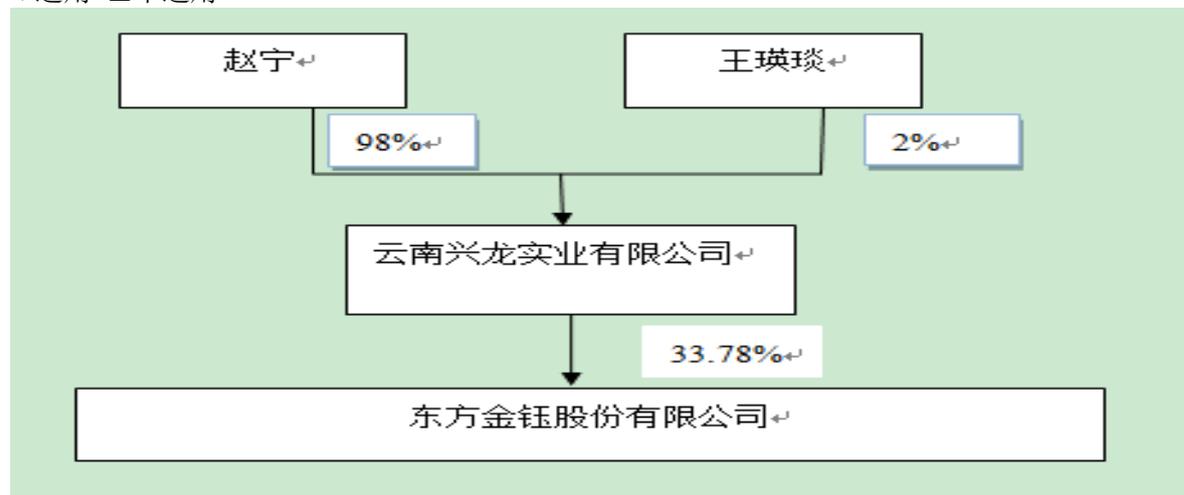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宁现任云南省青联委员，深圳市人大代表，腾冲县政协委员，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云南省珠宝协会副会长，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盈江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赵宁先生过去 10 年不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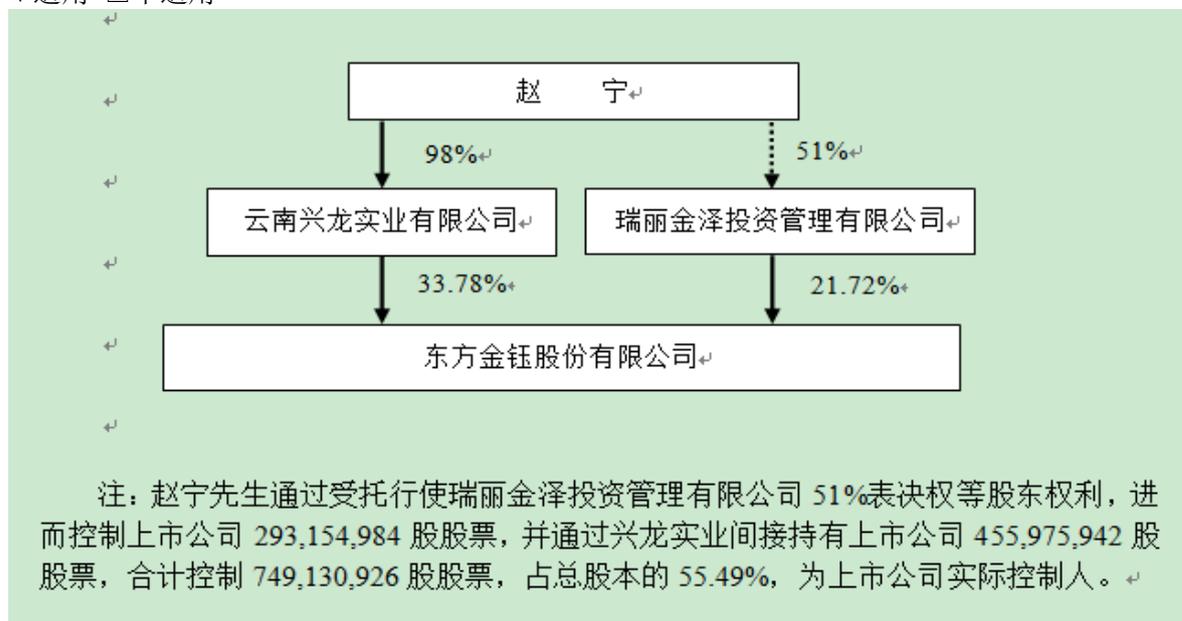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收到第二大股东瑞丽金泽通知，持有其 51% 股权的股东赵兴龙先生因身体原因无法参与瑞丽金泽经营管理，已将其持有的 51% 瑞丽金泽股权享有的除收益权、处置权以外的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等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其子、东方金钰实际控制人赵宁先生行使，委托有效期三年。（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发布的《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16-65））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赵兴龙	2014 年 5 月 13 日	09996229-2	230,000	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旅游项目开发、种植业、养殖业
情况说明	瑞丽金泽在自查其持有东方金钰股份冻结原因时，朱向英女士称其持有的瑞丽金泽 49% 的股份，系徐翔出资，为代徐翔持有。（详见《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 2016-66））。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宁	董事长、总裁	男	36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91.79	是
宋孝刚	董事、财务总监	男	61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73,800	73,800	增持	79.52	否
刘福民	董事	男	55	2016年4月26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77.63	否
张兆国	独立董事	男	62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4.30	否
万安娃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4.30	否
李春江	监事会主席	男	68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4.92	是
陈香兰	职工监事	女	34	2016年5月18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38.45	否
周凡鹭	职工监事	女	31	2016年7月1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8.88	否
尹梦葶	副总裁	女	32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163,500	226,500	63,000	增持	53.15	否
杨媛媛	副总裁	女	31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80,000	80,000	增持	53.30	否
姜平	副总裁	女	38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68,700	68,700	增持	48.55	否

				月 24 日	月 24 日						
高国旭	副总裁	男	52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300	68,700	68,400	增持	53.79	否
彭卓义	副总裁	男	49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15,900	15,900	0		53.28	否
雷军	副总裁	男	45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0	70,000	70,000	增持	53.11	否
刘雅清	董事会秘书	女	28	2016 年 3 月 17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0	63,600	63,600	增持	46.15	否
王志昊	副总裁	男	32	2016 年 11 月 4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0	0	0		20.00	否
曹霞	副总裁	女	46	2016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4 月 24 日	0	0	0		37.51	否
赵兴龙 (离任)	董事长	男	62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6 年 4 月 8 日	0	0	0		11.85	否
梁思思 (离任)	职工监事	女	28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6 年 5 月 17 日	0	0	0		4.52	否
李桂弟 (离任)	职工监事	女	32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0	0	0		5.62	否
杜莉娟 (离任)	副总裁	女	37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6 年 4 月 14 日	0	0	0		18.22	否
合计	/	/	/	/	/	174,400	661,900	487,500	/	808.8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宁	现任云南省青联委员，深圳市人大代表，腾冲县政协委员，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云南省珠宝协会副会长，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盈江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

宋孝刚	曾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刘福民	曾任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裁。现任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兆国	现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原任华中科技大学会计系主任。兼任《财会通讯》杂志社主编,武汉工商学院管理学院院长,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财务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实证会计学会理事,全国理工科高校会计学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湖北省中央企业会计学会副会长,湖北省高等学校教师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正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等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或主任委员,以及多所高校兼职教授等学术职务。担任凯迪生态、湖北广电、深圳中恒华发及本公司四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万安娃	曾任地质大学测试中心总工程师,湖北珠宝协会会长,现任地质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春江	现任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香兰	现任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业务负责人,职工监事。
周凡鹭	曾任职于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盐田支行、景田支行,现任职于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工监事。
尹梦葶	最近五年,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杨媛媛	最近五年,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姜平	现任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高国旭	最近五年,任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彭卓义	曾任深圳市保税区管理局直属深圳市金森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百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深圳市萃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雷军	曾任解放军某部军训部参谋、室主任、政治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刘雅清	最近五年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王志昊	曾任职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000157)、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HK3903),现任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曹霞	曾任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总裁助理,华昌珠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赵兴龙(离任)	现任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珠宝首饰厂商专业委员会副主席,中华全国工商联珠宝厂商会副会长,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梁思思(离任)	曾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企划专员、本公司监事。
李桂弟(离任)	曾任东莞市嘉多丽饰品有限公司采购、财务,深圳市爱迪尔珠宝公司物流助理,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本公司监事。
杜莉娟(离任)	最近五年,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宋孝刚先生、副总裁高国旭先生、雷军先生、杨媛媛女士、尹梦葶女士、姜平女士、董秘刘雅清女士计划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起六个月内根据实际情况，在本公司股价不超过 20 元/股的范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高管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266,550 股，累计增持金额为 60,349,304.47 元，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宁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春江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赵兴龙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兆国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兆国	深圳市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兆国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兆国	华中科技大学	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万安娃	中国地质大学	教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草案，提交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	---

	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岗位职责、年度经营完成情况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报酬情况，严格按照年终考核结果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08.8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香兰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
周凡鹭	职工监事	选举	职工大会选举
王志昊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曹霞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赵兴龙	董事长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杜莉娟	副总裁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梁思思	职工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李桂弟	职工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166
技术人员	23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190
合计	4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76
大专	88
高中及中专	153
初中及以下	108
合计	42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法规的规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根据公司及各部门的人员和业务需求，定期组织员工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员工职业素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勤勉尽责，能够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等规定要求，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通过接待投资者访谈调研、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回答投资者网上提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聆听投资者建议、解决投资者疑惑并传递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在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披露前，对相关事项知情人做好了提醒通知和备案登记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交易情况的发生，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公司、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内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5 月 26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6 月 25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11 月 1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宁	否	21	21	16	0	0	否	4
宋孝刚	否	21	21	16	0	0	否	4
刘福民	否	19	19	16	0	0	否	4
张兆国	是	21	21	18	0	0	否	4
万安娃	是	21	21	1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平、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严格将年度薪酬与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挂钩，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分工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测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进行考核和奖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 2016 年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没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7]第 5-00180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控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	17 金钰债	143040.SH	2017 年 3 月 16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7.5	7.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							随本金的兑付 一起支付。	
----------------	--	--	--	--	--	--	-----------------	--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7 金钰债尚未付息，将于 2018 年 3 月 17 日完成首次付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联系人	古元峰、刘锐
	联系电话	021-3878489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发行结束，发行规模 7.5 亿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公司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之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及审批权限使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17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评级公司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每年对公司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该评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本次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届时公司将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进行披露。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17 金钰债”无增信机制的安排，偿债计划未发生变更。报告期内未到付息日，将于 2018 年 3 月 17 日完成首次付息。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金钰债发行成功后，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届时公司将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707,881,039.40	732,985,079.65	-3.42%	系利润总额变动较小而摊销费用大幅上升所致
流动比率	1.92	1.58	21.52%	系由于存货增长速度较快，超过流动负债增长速度
速动比率	0.35	0.58	-37.93%	系由于存货占流动资产中较大比例且增长较大所致
资产负债率	67.62%	70.96%	-4.71%	系由于负债结构改善影响产权比率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00%	12.00%	0	维持不变
利息保障倍数	1.88	2.19	-14.16%	系由于本期利息支出同比有所上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2	-4.04	-59.79%	系由于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上升以及本期所得税付现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3	2.25	-14.22%	系由于本期利息支出同比有所上升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全部按期归还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全部按期支付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主要合作银行及机构的授信总额人民币 59.6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48.42748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将所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的流动资金。募集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项用于上述约定用途或经依法变更后的用途。

2、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13 号）的规定，指定了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及担保金额超过 2015 年净资产的 20%，上述借款及担保系为公司正常经营周转及集团内子公司担保，均属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7]第 5-00179 号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炜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超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33,035,142.27	2,567,511,74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52,973.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86,806,567.80	399,274,338.60
预付款项	七、6	408,232,308.78	97,255,79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5,677,350.98	50,402,517.06
应收股利	七、8		
其他应收款	七、9	102,403,751.28	13,562,369.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915,140,028.63	5,591,996,225.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1,552,512.65	63,176,558.95
流动资产合计		8,462,847,662.39	8,783,232,519.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37,67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392,703.4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102,827,543.31	106,436,082.63
固定资产	七、19	253,222,609.42	207,055,665.76
在建工程	七、20	261,743.60	2,968,461.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30,705,689.22	42,470,754.0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2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604,661.24	8,874,97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4,397,997.09	58,130,78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34,698,720.00	324,197,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2,131,667.35	787,804,319.84

资产总计		9,354,979,329.74	9,571,036,83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2,190,000,000.00	1,430,309,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32	1,156,292,728.12	3,179,480,069.5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78,834,974.73	134,929,439.14
预收款项	七、36	52,744,194.84	26,091,601.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0,456,819.79	10,438,918.12
应交税费	七、38	78,021,748.93	133,604,439.08
应付利息	七、39	24,161,656.17	33,378,307.12
应付股利	七、40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七、41	82,189,290.47	205,046,358.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26,200,000.00	3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98,909,210.43	5,543,285,930.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926,548,000.00	1,2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743.59	8,143,05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6,924,743.59	1,248,143,057.61
负债合计		6,325,833,954.02	6,791,428,988.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33,049,873.65	631,236,290.4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1,218,526.46	40,150,190.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81,683,441.92	731,936,55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5,951,842.03	2,753,323,033.75
少数股东权益		23,193,533.69	26,284,81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9,145,375.72	2,779,607,85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54,979,329.74	9,571,036,838.90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96,464.86	20,365,543.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973.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302,244.00	6,669,044.00
预付款项		17,202,908.74	3,260,112.33
应收利息		13,961,239.0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945,006,339.91	354,321,056.54
存货		225,218,662.75	154,330,48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0,902.47	
流动资产合计		2,292,408,761.77	538,999,213.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59,747,053.42	2,545,334,349.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924.92	17,419.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70,846.30	40,975,61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61.77	2,683,795.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0,842,986.41	2,589,011,181.58
资产总计		4,923,251,748.18	3,128,010,39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9,997,76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85,566,579.7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67,649.80	873,141.94
应交税费		1,765,180.67	953,361.23
应付利息		15,156,794.68	1,576,802.75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350,305,969.42	357,317,954.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200,000.00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4,303,391.95	786,293,39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6,548,000.00	3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6,548,000.00	360,000,000.00
负债合计		2,930,851,391.95	1,146,293,39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6,259,151.34	566,259,15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218,526.46	40,150,190.55
未分配利润		34,922,678.43	25,307,655.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2,400,356.23	1,981,716,99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23,251,748.18	3,128,010,395.08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591,548,347.01	8,660,600,781.1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591,548,347.01	8,660,600,781.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02,386,765.22	8,380,118,810.3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739,812,784.95	7,902,843,496.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34,374.79	2,332,020.89
销售费用	七、63	115,492,849.61	50,398,471.42
管理费用	七、64	52,962,629.96	50,762,681.97
财务费用	七、65	355,359,585.80	269,001,878.42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65,775,459.89	104,780,261.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31,065,256.07	-5,745,523.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5,812,785.93	109,101,27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283,539.79	383,837,718.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8,357,038.13	3,810,699.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00,237.15	504,81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540,340.77	387,143,607.5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70,002,814.61	87,585,079.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537,526.16	299,558,52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815,225.11	300,286,987.45
少数股东损益		-277,698.95	-728,459.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537,526.16	299,558,52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815,225.11	300,286,987.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698.95	-728,459.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58	0.22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8,081,424.18	160,664,011.7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43,312,576.49	111,075,709.36
税金及附加		658,503.40	56,177.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245,235.18	9,023,948.98
财务费用		53,575,422.92	52,085,562.53
资产减值损失		-110,999.58	1,257,192.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8,415.55	1,923,70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32,270.22	-10,910,872.82
加：营业外收入		21,902.19	24,832.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5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54,172.41	-11,386,040.03
减：所得税费用		3,770,813.31	-2,683,795.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83,359.10	-8,702,244.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83,359.10	-8,702,244.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8,261,785.18	9,091,941,509.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6,495,887,248.55	1,306,854,70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84,149,839.72	10,398,796,21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97,891,770.80	10,452,052,950.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510,352.65	32,473,06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269,590.22	54,146,794.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6,692,843,410.80	1,540,503,26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3,515,124.47	12,079,176,07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65,284.75	-1,680,379,86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8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63,80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57,77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286.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29,722,04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13,617.59	13,286.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861,170.16	131,759,873.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2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4)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061,171.16	131,759,87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47,553.57	-131,746,58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8,158,868.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2,748,000.00	3,130,30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5)	3,303,647,673.74	2,904,444,35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6,395,673.74	7,502,912,225.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6,160,382.27	2,691,889,082.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415,598.18	328,424,446.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6)	3,471,256,495.77	2,496,630,45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8,832,476.22	5,516,943,98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563,197.52	1,985,968,238.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49,640.80	173,841,78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644,783.07	7,802,995.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95,142.27	181,644,783.07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175,805.37	88,487,89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7,229,110.90	1,279,716,20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7,404,916.27	1,368,204,09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889,240.00	114,89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8,32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6,974.85	5,491,094.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1,358,856.77	860,701,94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3,843,396.46	981,090,04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561,519.81	387,114,05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2,04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22,04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125.22	40,980,2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8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48,125.22	1,855,980,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6,082.70	-1,855,980,2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5,158,868.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2,748,000.00	999,55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10,011.97	163,773,0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6,158,011.97	2,628,490,908.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0	1,069,694,873.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140,767.89	57,785,763.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124,800.00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5,265,567.89	1,142,480,63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07,555.92	1,486,010,27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27,881.19	17,144,12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8,583.67	24,45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464.86	17,168,583.67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1,236,290.48				40,150,190.55		731,936,552.72	26,284,816.81	2,779,607,85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631,236,290.48				40,150,190.55		731,936,552.72	26,284,816.81	2,779,607,85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3,583.17				1,068,335.91		249,746,889.20	-3,091,283.12	249,537,5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815,225.11	-277,698.95	250,537,526.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3,583.17								1,813,583.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13,583.17								1,813,583.17
（三）利润分配									1,068,335.91		-1,068,33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8,335.91		-1,068,335.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0												-3,5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54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1,236,290.48			40,150,190.55		731,936,552.72	26,284,816.81	2,779,607,850.56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0,150,190.55	25,307,655.24	1,981,716,99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6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0,150,190.55	25,307,655.24	1,981,716,99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8,335.91	9,615,023.19	10,683,359.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83,359.10	10,683,35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68,335.91	-1,068,33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8,335.91	-1,068,335.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1,218,526.46	34,922,678.43	1,992,400,356.2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2,281,672.00				102,358,610.78				40,150,190.55	34,009,899.80	528,800,37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6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2,281,672.00			102,358,610.78			40,150,190.55	34,009,899.80	528,800,373.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7,718,328.00			463,900,540.56				-8,702,244.56	145,291,662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02,244.56	-8,702,24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718,328.00			1,367,440,540.56					1,465,158,868.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7,718,328.00			1,367,440,540.56					1,465,158,868.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0			-903,540,000.00					-3,5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540,000.00					-3,54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0,150,190.55	25,307,655.24	1,981,716,997.13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8月更名为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6月2日正式变更为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1993年4月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39号文件批准，以鄂州市服装总厂为主要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000707099649A。

住所：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298号

总部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壹拾叁亿伍仟万圆整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宝石及珠宝饰品的批发、销售；翡翠原材料的批发、销售；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批发、销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孙公司名称：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惠州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40.00	4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翡翠原料及制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对金额在 1000 元以下者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金额在 1000 元以上者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性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

生重要交易。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5	15.83、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5	19.00、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房屋装修费用摊销期限为 3 至 5 年。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确认的一般原则：

1、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及翡翠成品销售收入于商品交付客户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2、特许加盟店销售收入

加盟店商品销售后，与加盟店结算时，确认销售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照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经公司八届四十一一次董事会及八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2016年度公司执行新规后，税金及附加调增2,313,975.75元，管理费用调减2,313,975.75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产品销售、加工收入、网络金融服务收入、提供非应税劳务为计税依据	17%、6%、5%、3%
营业税	以销售不动产、提供非应税劳务等为计税依据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7%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25%、15%、9%
房产税	房产出租的，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房产自用的，以房产账面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	12%、1.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3%、2%
消费税	以不含增值税的销售额为计税依据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号，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所在区域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9%。

2、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4]3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自治州、自治县企业所得税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瑞丽开发开放实验区、磨憨跨境经济合作区、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内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符合上述条件的新办企业，自 2013 年度起执行此项税收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所得税率为 15%。

3、国务院于 2000 年批准了全国第一个实施“境内关外”海关特殊监管模式的边境贸易区，即瑞丽姐告。区内可以免关税，免增值税，流通可以减免流通税，可享受有关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本年度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5,620.80	1,229,102.68
银行存款	92,886,952.98	180,415,680.39
其他货币资金	639,622,568.49	2,385,866,960.00
合计	733,035,142.27	2,567,511,743.07

其他说明

注：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减少 71.45%，主要系公司采购货物支付及归还借金的借金保证金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52,973.9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0.00	52,973.9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0.00	52,973.97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023,639.54	17.09	41,023,639.54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063,753.91	82.91	12,257,186.11	6.16	186,806,567.80	422,934,629.16	100.00	23,660,290.56	5.59	399,274,338.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0,087,393.45	/	53,280,825.65	/	186,806,567.80	422,934,629.16	/	23,660,290.56	/	399,274,338.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昭仪新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41,023,639.54	41,023,639.54	1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41,023,639.54	41,023,639.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1,252,865.49	9,562,643.27	5.00%
1 至 2 年	1,213,587.50	121,358.75	10.00%
2 至 3 年	1,368,411.42	65,736.28	20.00%
3 年以上	5,228,889.50	2,507,447.81	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9,063,753.91	12,257,186.11	6.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164,947.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544,411.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56,249,999.00	23.43	2,812,499.95
第二名	41,023,639.54	17.09	41,023,639.54
第三名	37,467,042.61	15.61	1,873,352.13
第四名	23,314,408.11	9.71	1,165,720.41
第五名	20,000,000.00	8.33	1,000,000.00
合计	178,055,089.26	74.17	47,875,212.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4,734,778.99	99.143	78,421,062.48	80.63
1至2年	3,478,289.15	0.852	10,588.00	0.01
2至3年	2,588.00	0.001	18,824,141.99	19.36
3年以上	16,652.64	0.004		
合计	408,232,308.78	100.00	97,255,792.4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艺华珠宝首饰股份有限公司	331,860,000.00	81.29
深圳市盛世奇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060,000.00	9.32
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4,161,071.42	3.4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461,941.50	3.30
深圳市德丰行珠宝有限公司	3,000,000.00	0.73
合计	400,543,012.92	9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保证金利息	5,677,350.98	50,402,517.06
合计	5,677,350.98	50,402,517.06

注：本期应收利息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云南兴龙珠宝向银行借金缴纳的借金保证金，按照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乘以本期存款天数计提利息收益所致。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497,746.72	100.00	10,093,995.44	8.97	102,403,751.28	19,186,732.43	100.00	5,624,362.54	29.31	13,562,369.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2,497,746.72	/	10,093,995.44	/	102,403,751.28	19,186,732.43	/	5,624,362.54	/	13,562,369.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8,602,622.83	4,930,131.14	5.00
1 至 2 年	1,264,865.17	126,486.51	10.00
2 至 3 年	80,000.50	16,000.10	20.00
3 年以上	12,550,258.22	5,021,377.69	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2,497,746.72	10,093,995.44	8.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63,744.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4,111.2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958,062.80	9,402,134.60
往来款项	92,109,374.60	7,211,626.33
租金	768,561.17	688,946.55
备用金	319,089.17	923,135.68
中介服务费	30,000.00	400,000.00
其他款项	312,658.98	560,889.27
合计	112,497,746.72	19,186,732.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黄金龙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86,952,000.00	1 年以内	77.29	4,347,600.00
深圳市总商会	保证金	9,000,000.00	3 年以上	8.00	3,60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2.67	150,000.00
深圳市点木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75,928.20	1 年以内	1.85	103,796.41
黄石市科俊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50,000.00	1 年以内	1.56	87,500.00
合计	/	102,777,928.20	/	91.37	8,288,896.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5,644,112.57		715,644,112.57	1292955564.34	36,578,584.28	1,256,376,980.0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175,575,552.94	7,816,845.54	6,167,758,707.40	4,376,207,608.69	70,832,362.95	4,305,375,245.74
周转材料	1,603,180.22		1,603,180.22	1621749.22		1621749.2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0,134,028.44		30,134,028.44	32,039,230.43	3,416,980.40	28,622,250.03
合计	6,922,956,874.17	7,816,845.54	6,915,140,028.63	5,702,824,152.68	110,827,927.63	5,591,996,225.05

1、报告期内, 本公司存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5 (4) 关联担保情况 (3)

2、报告期末, 公司翡翠原石及成品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578,584.28			36,578,584.28		
库存商品	70,832,362.95	7,816,845.54		70,832,362.95		7,816,845.54
委托加工物资	3,416,980.40			3,416,980.40		0.00
合计	110,827,927.63	7,816,845.54		110,827,927.63		7,816,845.54

注: 本公司本期核算存货跌价准备时的处理方式分为: 1、有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 按照黄金材料账面成本加委外加工的加工费与合同交易价格比较计提减值损失。2、无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 按照账面成本与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30 日的黄金收盘价比较计提减值损失。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1,552,284.20	63,176,558.95
预缴税费	228.45	
合计	111,552,512.65	63,176,558.95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为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调整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670,000.00		37,67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7,670,000.00		37,670,000.00
合计				37,670,000.00		37,67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中金创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1,250,000.00		21,250,000.00						2.8571	
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420,000.00		6,420,000.00						2.8457	
深圳市珠宝贷互联网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256	

合计	37,670,000.00		37,670,000.00					/	
----	---------------	--	---------------	--	--	--	--	---	--

注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与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深圳市中金创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000 万股（占总股本 2.8571%），转让给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股份转让单价为 1.30 元/股，合计转让股份价款为人民币 2600 万元，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已与 2016 年 7 月 6 日办理完毕，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笔款项已全部收回。

注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与郑伟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642 万股（占总股本 2.8457%），转让给郑伟春。经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股份转让单价为 1.402 元/股，合计转让股份价款为人民币 900.084 万元，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办理完毕，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余 840 元未收回。

注：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6 年 6 月 7 日，与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公司拥有的深圳市珠宝贷互联网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000 万股（占总股本 2.3256%），转让给深圳市中金创展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双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股份转让单价为 2.00 元/股，合计转让股份价款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办理完毕，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笔款项已全部收回。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
-------	----	--------	----	----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准备期末余额
一、联营企业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小计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合计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是 2016 年 3 月 30 日与曹金龙、深圳市邳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40%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953,872.88			113,953,87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3,953,872.88			113,953,87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517,790.25			7,517,790.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8,539.32			3,608,539.32
(1) 计提或摊销	3,608,539.32			3,608,53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126,329.57			11,126,329.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827,543.31			102,827,543.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6,436,082.63			106,436,082.63
-----------	----------------	--	--	----------------

注 1: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徐州地王大厦对外出租部分, 出租面积为 7,063.07 m²。

注 2: 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 (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5,756,732.87	6134265.33	9,762,836.27	2,124,895.594	2,000,815.75	235,779,54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3,816,141.56	2,192,011.81		702,584.51	26628.00	56,737,365.88
(1) 购置	53,816,141.56	621,550.21		702,584.51	26,628.00	55,166,904.28
(2) 在建工程转入		1,570,461.60				1,570,461.6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58.78		258.78
(1) 处置或报废				258.78		258.78
4. 期末余额	269,572,874.43	8,326,277.14	9,762,836.27	2,827,221.32	2,027,443.75	292,516,652.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888,685.14	2,418,326.74	4,395,300.89	1,277,536.35	1,744,030.93	28,723,880.05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7,113.43	1,039,035.90	1,892,603.56	322,798.14	138,684.10	10,570,235.13
(1) 计提	7,177,113.43	1,039,035.90	1,892,603.56	322,798.14	138,684.10	10,570,235.13
3. 本期减少金额				71.69		71.69
(1) 处置或报废				71.69		71.69
4. 期末余额	26,065,798.57	3,457,362.64	6,287,904.45	1,600,262.80	1,882,715.03	39,294,043.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3,507,075.86	4,868,914.50	3,474,931.82	1,226,958.52	144,728.72	253,222,609.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96,868,047.73	3,715,938.59	5,367,535.38	847,359.24	256,784.82	207,055,665.76

注 1: 本期计提折旧 10,570,235.13 元。

注 2: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 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注 3: 本公司 2011 年购买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的产权目前尚处于办理之中, 账面价值 74,637,979.93 元。

注 4: ①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 (1) (5)。②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东莞信托签订了总额为 15,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 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盐田区海景二路东南侧的壹海城四区 4 栋 101、壹海城四区 4 栋 102 提供抵押担保。

注 5：本期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系购置盐田区海景二路南侧壹海城四区 4 栋 101、102 号房产所致。

注 6：本期新增的机器设备主要系购买玉雕机已安装完毕，由在建工程转入。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玉雕机安装 1				1,570,461.60		1,570,461.60
玉雕机安装 2	261,743.60		261,743.60			
A 栋二楼公共部分 装修工程				1,398,000.00		1,398,000.00
合计	261,743.60		261,743.60	2,968,461.60		2,968,461.60

注：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需要安装才能使用的玉雕机，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完工。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玉雕机安装 1		1,570,461.60		1,570,461.60								
玉雕机安装 2			261,743.60			261,743.60						
A 栋二楼公共部分 装修工程		1,398,000.00			1,398,000.00							
合计		2,968,461.60		1,570,461.60	1,398,000.00	261,743.6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1、工程物资**适用 不适用**22、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2,783.52			40,925,200.00	471,303.51	42,759,28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90,797,360.00				295,447.34	91,092,807.34
(1) 购置	90,797,360.00				295,447.34	91,092,807.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2,160,143.52			40,925,200.00	766,750.85	133,852,094.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0,155.64				98,377.38	288,533.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3,841.49				304,030.64	2,857,872.13
(1) 计提	2,553,841.49				304,030.64	2,857,872.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43,997.13				402,408.02	3,146,405.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416,146.39		40,925,200.00	364,342.83	130,705,689.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2,627.88		40,925,200.00	372,926.13	42,470,754.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无账面金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 2: 公司通过拍卖获得的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会员资格, 属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注 3: 本期新增的无形资产主要系购买龙岗区南湾街道土地使用权所致, 宗地号: G04410-0301, 宗地面积 10005.92 平方米。

注 4: 本期摊销金额 2,857,872.13 元。

注 5: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 (1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企业收购形成的	处置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719,514.17	1,398,000.00	7,512,852.93		2,604,661.24
其他	155,456.00		155,456.00		

合计	8,874,970.17	1,398,000.00	7,668,308.93		2,604,661.24
----	--------------	--------------	--------------	--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191,499.24	17,368,269.82	139,956,010.08	34,521,196.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9,263,293.50	2,315,823.38
借金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并抵销内部利润	23,118,220.72	5,779,555.18	23,118,220.69	5,779,555.15
可弥补亏损	125,000,688.32	31,250,172.09	62,056,843.95	15,514,211.00
合计	219,310,408.28	54,397,997.09	234,394,368.22	58,130,785.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黄金借金和黄金 T+D 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6,974.36	376,743.59	32,572,230.43	8,143,057.61
合计	1,506,974.36	376,743.59	32,572,230.43	8,143,057.6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7.39	154,446.64
可抵扣亏损	4,798,523.76	4,763,788.17
合计	4,798,691.15	4,918,234.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16 年度		963,787.75	
2017 年度	1,165,284.13		
合计	1,165,284.13	963,787.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翡翠佛雕	86,000,000.00	86,000,000.00
翡翠群雕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根雕	330,000.00	330,000.00
预付瑞丽市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购地款		28,667,600.00
预付购买玉雕机款	868,720.00	
预付东港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购房定金	1,500,000.00	1,500,000.00
预付刘海景购房定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付邳州市炮车街道办事处购地定金		4,000,000.00
预付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购地定金		17,700,000.00
预付深圳市万科滨海房地产有限公司购房定金	30,000,000.00	
预付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款定金	30,000,000.00	
合计	334,698,720.00	324,197,600.00

其他说明：

注 1：该翡翠佛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的一尊大型翡翠佛雕。

注 2：该翡翠群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的翡翠群雕共 38 件。

注 3：上述翡翠雕件分别在 2004 年和 2006 年公司资产置换时置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4：预付瑞丽市土地收购储备交易中心购地款 28,667,600.00 元，本期已收回 27,957,771.0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709,829 元未收回，尾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

注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深圳市土地房产交易中心举行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以人民币 90,797,360.00 元成功竞得编号为 G04410-0301 宗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2016 年 4 月 12 日，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龙岗管理局履行完内部审批程序，签订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宗土地使用权证已办理完毕。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960,000,000.00	899,559,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30,000,000.00	530,750,000.00
合计	2,190,000,000.00	1,430,309,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本公司短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1,156,292,728.12	3,179,480,069.5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156,292,728.12	3,179,480,069.57

其他说明：

注 1：交易性金融负债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和云南兴龙珠宝租借黄金所致，具体明细如下：（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租借黄金 986 公斤，借入黄金总成本为 258,137,572.48 元，已套期锁价租入 902 公斤，套期锁价部分借入成本为 237,683,931.45 元；未锁价租入 84 公斤，借入黄金成本为 20,453,641.03 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506,974.36 元。（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向平安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租借黄金 3248 公斤，借入成本为 899,662,130.00 元，已套期锁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0 元。

注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分别签订了总额为 12 亿元和 7 亿元的最高综合授信额度总协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发放黄金数量 3248 公斤，金额 899,662,130.00 元。其中：（1）2016 年 6 月 17 日发放黄金数量 1368 公斤，金额 379,838,880.00 元；2016 年 6 月 22 日发放黄金数量 368 公斤，金额 99,963,520.00 元；2016 年 6 月 23 日发放黄金数量 353 公斤，金额 94,780,500.00 元；2016 年 6 月 24 日发放黄金数量 334 公斤，金额 89,812,600.00 元；2016 年 6 月 27 日发放黄金数量 124 公斤，金额 34,899,800.00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景洪老大桥上游以西江北农垦医院段沧江之都北岸滨江商业 1 幢、3 幢、4 幢及景洪市江南老桥以西水文局段沧江之都南岸滨江商业 BJ3 幢、BJ4 幢、BJ5 幢、BJ6 幢的景房权证景字第 00131542、00131544、00131546、00131548、00131550、00131552、00131554 号房产（面积为 20,587.94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西双版纳泰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位于景洪老大桥上游以西江北农垦医院段沧江之都北岸滨江商业 1 幢、3 幢、4 幢及景洪市江南老桥以西水文局段沧江之都南岸滨江商业 BJ3 幢、BJ4 幢、BJ5 幢、BJ6 幢的景房权证景字第 00131543、00131545、00131547、00131549、00131551、00131553、00131555 号房产（面积为 20,587.94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赵兴龙、赵美英、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2016 年 8 月 1 日发放黄金数量 522 公斤，金额 149,203,260.00 元；2016 年 8 月 2 日发放黄金数量 179 公斤，金额 51,163,570.00 元。由瑞丽市中港翡翠交易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瑞丽

市瑞丽大道 217-1 号的瑞房权证瑞丽市字第 00031396 号房产（面积为 31,192.99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瑞丽市亿利翡翠交易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瑞丽市瑞丽大道 217-2 号瑞房权证瑞丽市字第 00031397 号房产（面积为 30,627.16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赵兴龙、赵美英、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注：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750,917.94	110,085,805.04
1 年以上	34,084,056.79	24,843,634.10
合计	78,834,974.73	134,929,439.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8,097,819.03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所致
黄智恒	6,455,995.77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所致
合计	14,553,814.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744,194.84	26,091,601.37
1 年以上		
合计	52,744,194.84	26,091,601.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36,668.12	33,172,676.22	33,157,592.37	10,451,751.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0.00	2,355,578.10	2,352,760.28	5,067.8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438,918.12	35,528,254.32	35,510,352.65	10,456,819.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37,676.50	29,499,633.99	29,488,949.70	10,048,360.79
二、职工福利费		1,607,545.82	1,606,345.82	1,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157,582.81	1,155,374.75	2,208.0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43,653.43	1,041,643.67	2,009.76
工伤保险费		51,007.93	50,909.78	98.15
生育保险费		62,921.45	62,821.30	100.15
四、住房公积金	10,451.45	822,520.10	821,528.60	11,442.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540.17	85,393.50	85,393.50	388,540.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436,668.12	33,172,676.22	33,157,592.37	10,451,751.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40,080.47	2,237,392.57	2,687.90
2、失业保险费	2,250.00	115,497.63	115,367.71	2,379.9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250.00	2,355,578.10	2,352,760.28	5,06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83,792.99	3,106,275.56
消费税	3,606.29	3,104.85
营业税		363,400.00
企业所得税	74,809,292.62	129,128,426.86
个人所得税	159,641.49	77,859.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038.53	280,539.73
房产税	281,146.09	125,673.85
土地使用税	27,292.43	2,578.06
教育费附加	72,063.56	127,461.83
其他税费	517,874.93	389,118.67
合计	78,021,748.93	133,604,439.08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341,851.50	3,277,152.7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345,416.40	7,897,067.0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租借黄金利息	2,474,388.27	19,797,961.40
网络金融标的的加息应付利息		2,406,125.91
合计	24,161,656.17	33,378,307.1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797.38	7,797.3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7,797.38	7,797.38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借款	673,911.42	127,360,917.69
保证金、押金	2,493,657.50	2,736,657.50
工程及装修款	29,057.00	2,518,344.80
捐赠款	2,200,000.00	2,200,000.00

购房款	883,965.00	2,383,955.00
租金	4,633,251.19	4,160,082.98
往来款	29,247,419.45	39,133,292.16
其他款项	1,951,707.90	3,293,701.71
网络金融代收代付利息款项	13,172,105.54	21,259,407.11
股权转让费	20,020,000.00	
股份代收代付购黄金料款项	6,884,215.47	
合计	82,189,290.47	205,046,358.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东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580,000.00	往来款尚未结算所致
赵兴龙	5,687,408.02	往来款尚未结算所致
合计	11,267,408.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6,200,000.00	34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726,200,000.00	34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建设银行签订的 12 亿元的长期借款合同，2015 年 2 月 11 日发放贷款 3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3 月 17 日发放贷款 2.5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17 日发放贷款 3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6 月 17 日至 2018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7 月 8 日发放贷款 2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8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7 月 9 日发放贷款 1.5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8 年 2 月 10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借款 1.8 亿元，账面余额 10.2 亿元，根据合同规定 2017 年起每季度还款 8000 万元，故该笔借款 2017 年到期金额为 3.2 亿元。

注 2：本公司与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借款本公司 3 亿元，2015 年 3 月 31 日发放借款 3 亿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3 亿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7 年 3 月 22 日到期还款 3 亿元，故该笔借款 2017 年到期金额为 3 亿元。

注 3：本公司与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凰支行借款本公司 6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15 日发放借款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 月 13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60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7 年 1 月 13 日到期还款 6000 万元，故该笔借款 2017 年到期余额为 6000 万元。

注 4：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借款本公司 5 亿元，2016 年 12 月 26 日发放借款 4620 万元（借

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462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7 年 12 月 26 日到期还款 4620 万元，故该笔借款 2017 年到期余额为 4620 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26,548,000.00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6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00	880,000,000.00
合计	1,926,548,000.00	1,2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长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000.00	0	0	0	0	0	1,35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5,061,811.83			505,061,811.83
其他资本公积	126,174,478.65	1,813,583.17		127,988,061.82
合计	631,236,290.48	1,813,583.17		633,049,873.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瑞金融控股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网络金融的少数股东深圳名厦及深圳吉之荣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150,190.55	1,068,335.91		41,218,526.4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0,150,190.55	1,068,335.91		41,218,526.46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1,936,552.72	431,649,565.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1,936,552.72	431,649,565.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815,225.11	300,286,987.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8,335.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1,683,441.92	731,936,552.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86,255,582.91	5,735,400,215.31	8,655,210,416.00	7,898,339,533.68
其他业务	5,292,764.10	4,412,569.64	5,390,365.10	4,503,962.92
合计	6,591,548,347.01	5,739,812,784.95	8,660,600,781.10	7,902,843,496.6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2,065.41	88,501.46
营业税	608,000.00	792,7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4,744.29	845,655.85
教育费附加	645,589.34	605,163.58
资源税		
房产税	122,272.95	
土地使用税	41,424.6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147,678.14	
其他	2,600.00	
合计	4,534,374.79	2,332,020.89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14,954,522.17	15,559,743.64
租赁费	1,210,627.20	1,513,627.20
广告费	1,021,604.23	3,024,425.65
业务招待费	2,822,823.24	976,140.78
装修费	0.00	500,000.00
水电费	856,077.38	849,694.77
珠宝城费用	1,480,578.44	0.00
展览费	14,170,916.60	761,115.88
差旅费	915,937.17	691,796.88
折旧费	135,886.84	96,239.51
长期待摊费用	7,390,955.85	8,038,299.16
无形资产摊销	300.00	0.00
P2P 加息推广费	60,661,773.71	10,100,459.24
P2P 奖励支出	7,889,142.55	6,771,412.36
其他	1,981,704.23	1,515,516.35
合计	115,492,849.61	50,398,471.4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用	4,677,790.65	11,365,089.25
工资社保	19,371,010.28	16,413,858.50
业务招待费	2,596,317.85	2,247,133.54
差旅费	2,184,144.91	1,151,526.50
租赁费	2,955,510.73	1,020,222.87

折旧费	10,390,841.72	8,279,491.70
无形资产摊销	2,857,572.13	124,119.34
长期待摊费用	277,353.08	0.00
车辆费	756,187.12	861,255.54
福利费	685,721.87	1,062,774.57
办公费	1,554,608.70	1,178,248.34
其他	4,655,570.92	7,058,961.82
合计	52,962,629.96	50,762,681.97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6,244,282.44	325,677,916.18
减：利息收入	-30,980,766.79	-56,875,452.36
汇兑损益		
手续费支出	200,427.79	199,414.60
财务顾问费及融资费	19,895,642.36	
合计	355,359,585.80	269,001,878.42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4,090,167.99	20,808,701.71
二、存货跌价损失	-99,865,627.88	83,971,559.3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5,775,459.89	104,780,261.0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065,256.07	-5,745,523.9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1,065,256.07	-5,745,523.9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7,296.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56,872.21	53,548,235.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30,84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73,293,201.61	55,553,036.05
合计	-45,812,785.93	109,101,271.77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黄金交易账户卖出及黄金 T+D 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 10,756,872.21 元；

注 2：出售可供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7,330,840.00 元；

注 3：本期按照权益法调整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收益-607,296.53 元；

注 4：归还银行租借黄金产生的投资收益-73,277,005.68 元；委托金元期货进行期货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 433,804.07 元。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761,000.00	
政府补助	4,277,480.00	3,016,960.00	4,277,480.00
其他	4,079,558.13	32,739.73	4,079,558.13
合计	8,357,038.13	3,810,699.73	8,357,03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淮海园博园发展优惠奖励基金	2,246,700.00	1,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第三届区长质量奖奖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财政局贷款贴息	8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财政局资助项目经费		121,5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品牌资助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转型资金	40,780.00	29,46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罗湖区经济促进局差旅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77,480.00	3,016,96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本期营业外收入中其他款项主要是收到北京珠宝交易中心装修补偿款。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7.09	348.62	187.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7.09		187.0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48.62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
其他	50.06	4,462.22	50.06
合计	100,237.15	504,810.84	100,237.15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130,225.23	122,781,747.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33,525.44	-34,907,467.80
其他	-1,093,885.18	-289,200.60
合计	70,002,814.61	87,585,079.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0,540,340.7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135,085.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346,591.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93,885.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89,625.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611.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192.04
所得税费用	70,002,81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455.00	236,000.00
瑞丽市得玉珠宝有限公司		590,000.00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20,020,000.00	
云南金钰网络有限公司	327,229.79	729,020.21
腾冲叠翠丹霞珠宝有限公司	20,000.00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400,000.00	
深圳市黄金龙珠宝有限公司	970,000.00	
股份公司代收收购黄金料款	3,851,348,147.48	
北京国际珠宝中心	3,740,100.0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4,065,704.02	3,960,000.00
中信证券徐州营业部	1,155,000.00	1,126,376.00
员工备用金	586,087.45	
赵善峰		2,000,000.00
刘英		500,000.00
深圳市海山珠宝有限公司	600,771.43	
连连银通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100,000.00	
网络金融代收标的款	1,195,000,000.00	1,010,805,648.00
网络金融代收客户还款	1,060,000,000.00	244,800,000.00
网络金融代收客户付息款	85,191,619.88	37,636,480.00
员工持股计划款项	66,600,000.00	
利息收入	520,481.79	530,886.56

政府补助	4,277,480.00	3,016,960.00
其他	874,171.71	923,332.45
合计	6,495,887,248.55	1,306,854,703.2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		16,097,463.82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21,028,232.06	191,239,640.0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540,000.00
深圳市黄金龙珠宝有限公司	87,000,000.00	6,113,822.10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1,465.00	
云南金元珠宝有限公司		999,020.21
上海黄金交易所		210,000.00
深圳迪斯多柯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	
股份公司代付购黄金料款	3,844,463,932.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6,600,000.00	
云南地矿珠宝有限公司		3,000,000.00
房租保证金	270,000.00	
网络金融代付标的款	1,195,000,000.00	1,016,105,648.00
网络金融代付客户还款	1,060,000,000.00	238,164,564.00
网络金融代付客户付息款	93,314,238.11	16,377,072.89
网络金融推广费	63,809,073.33	8,637,567.45
网络金融奖励费用	7,889,142.55	6,771,412.36
梁小红		1,584,356.96
刘健全	544,341.00	
雷应竹	398,000.00	
商户押金	203,000.00	2,355,374.96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类有限公司		1,000,300.00
瑞丽市傣学学会教育基金		500,000.00
云南省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100,000.00	
赵兴龙	4,590,007.94	1,241,538.82
赵宁	1,900,000.00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42,897,664.34	28,280,410.12
手续费	200,427.79	195,142.96
个人备用金	1,110,045.00	381,780.35
其他	863,841.68	708,152.36
合计	6,692,843,410.80	1,540,503,267.4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银T+D交易收回	9,722,042.52	
景洋洋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瑞丽市得珠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18,000,000.00	
合计	29,722,042.5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白银T+D交易支出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借黄金利息收入	75,185,451.08	19,631,655.68
租借黄金T+D直接出售	738,590,262.66	2,489,809,660.92
黄金租借业务保证金	2,489,871,960.00	395,003,040.00
合计	3,303,647,673.74	2,904,444,356.6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借业务保证金	713,945,000.00	2,185,470,0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保障基金	1,000,000.00	
东莞信托保障基金	1,50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保障基金	3,000,000.00	
招商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融资费用	3,502,473.81	
黄金T+D习黄金偿还直接出售黄金	2,681,915,854.96	307,160,457.19
华融资产融资财务顾问费	8,489,000.00	4,000,000.00
第一创业证券财务顾问费	7,904,167.00	
合计	3,471,256,495.77	2,496,630,457.19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0,537,526.16	299,558,52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775,459.89	104,780,261.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70,235.13	12,001,137.47
无形资产摊销	2,857,872.13	124,119.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68,308.93	8,038,29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09	-12,937.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65,256.07	5,745,523.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5,679,638.25	258,191,083.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12,785.93	-109,101,27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32,788.58	-32,978,86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66,314.02	-1,928,603.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3,143,803.58	-853,129,520.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7,980,004.15	-400,513,459.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375,698.62	-971,154,159.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9,365,284.75	-1,680,379,864.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095,142.27	181,644,783.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1,644,783.07	7,802,995.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49,640.80	173,841,787.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095,142.27	181,644,783.07
其中：库存现金	525,620.80	1,229,102.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886,952.98	180,415,68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682,568.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95,142.27	181,644,783.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新设立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和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以及本期新收购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本期均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昆明市金碧路三市街益珑大厦B幢10层B2号	云南省	珠宝玉石的加工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黄金珠宝大厦八楼	广东省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单北大街1号1层	北京市	珠宝玉石购销等	100.00		设立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广东省	金融信息咨询及服务	95.89	4.11	设立
惠州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鹊水洋地段	惠州市	铂金、珠宝首饰的销售等	100.00		设立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米兰园呈贡工业园区	云南省	黄铂金制品、珠宝玉石、工艺美术品的销售	100.00		设立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县腾越镇	腾冲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批发、零售；纯天然翡翠毛料、翡翠饰品加工销售；工艺品及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瑞丽市	珠宝玉石的销售；黄铂金制品的批发零售；黄铂金镶嵌；天然翡翠加工销售；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翡翠毛料收购、加工；饰品、工艺美术品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县旧城镇蛮克	盈江县	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百货、金属制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徐州淮海食品城同发路11号	徐州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器、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拉萨康达汽贸院内3-17号	西藏	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方	深圳市盐田区黄	深圳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石	51.00		设立

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珠宝大厦 8 楼 D 座		及制品的购销等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投资兴办实业,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100.00		收购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 从事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等	100.00		设立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2 幢 2 号	瑞丽市	珠宝翡翠首饰、玉石、工艺美术品的加工、销售; 黄金首饰、铂金首饰的镶嵌、销售; 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9.00	-277,698.95		23,193,533.6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0,823,646.44	1,440,890.03	52,264,536.47	4,930,794.25	4,930,794.25	51,148,656.76	1,477,663.49	52,626,320.25	4,725,845.46	4,725,845.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09,822.23	-566,732.57	-566,732.57	292,876.85	35,989,879.09	-1,106,211.42	-1,106,211.42	-718,672.5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瑞丽	工艺品、饰品的销售	36,000.00	33.42	33.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分别由赵宁和王瑛琰持股，其中赵宁持股 98%，王瑛琰持股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宁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湖大道 002 号	邳州市	机器人与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4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063,023.5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19,020.71	
非流动资产	3,593,409.25	
资产合计	28,656,432.78	
流动负债	11,574,674.11	
负债合计	11,574,674.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32,703.4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392,703.47	
财务费用	-6,744.11	
净利润	-1,518,239.94	
综合收益总额	-1,518,239.94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苏州市美术地毯厂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嘉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云南易游网络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赵兴龙	其他
赵宁	其他
王瑛琰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柜台租赁	879,291.14	1,112,908.22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二层店铺	1,480,578.4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与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发生柜台租赁交易，子公司按分类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返点费（柜台租赁费），2016年度通过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销售黄金产品及珠宝玉石取得不含税收入 47,336,645.61 元，根据双方约定的费率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销售返点费用 879,291.14 元。

北京东方金钰租赁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二层店铺，面积 182.48 平方米，租期为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年租金 99.91 万元。由于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于 2013 年 4-8 月份停业装修，对北京东方金钰经营产生影响，双方约定上述租金合同免交租金，后经协商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支付租金 1,427,693.34 元（不含税），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为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支付本期租金 475,965.86 元（不含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6 年 6 月 10 日就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地下一层经营场所装修事宜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申请补偿，并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收到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装修补偿款 3,369,459.46 元（不含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东方金钰	180,000,000.00	2016-8-26	2019-8-26	否
深圳东方金钰	480,000,000.00	2016-7-27	2019-7-26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20,000,000.00	2015-2-11	2020-2-1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50,000,000.00	2015-3-17	2020-2-1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00,000,000.00	2015-6-17	2020-2-1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5-7-8	2020-2-1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50,000,000.00	2015-7-9	2020-2-1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50,000,000.00	2016-4-27	2019-4-27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00,000,000.00	2016-10-12	2019-10-12	否
深圳东方金钰	80,000,000.00	2016-6-2	2019-6-2	否
深圳东方金钰	70,000,000.00	2016-6-17	2019-6-2	否
云南兴龙珠宝	379,838,880.00	2016-6-7	2019-6-6	否
云南兴龙珠宝	99,963,520.00	2016-6-22	2019-6-22	否
云南兴龙珠宝	94,780,500.00	2016-6-23	2019-6-23	否
云南兴龙珠宝	89,812,600.00	2016-6-24	2019-6-23	否
云南兴龙珠宝	34,899,800.00	2016-6-27	2019-6-27	否
云南兴龙珠宝	149,203,260.00	2016-8-1	2019-2-1	否
云南兴龙珠宝	51,163,570.00	2016-8-2	2019-2-2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5-3-31	2019-3-22	否
兴龙实业	60,000,000.00	2015-7-15	2019-1-13	否
兴龙实业	80,000,000.00	2016-7-26	2019-7-25	否
兴龙实业	250,000,000.00	2016-6-17	2019-6-15	否
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6-10-26	2019-10-26	否
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6-10-25	2019-10-25	否

兴龙实业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兴龙实业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09	否
兴龙实业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兴龙实业	36,400,000.00	2016-12-05	2020-12-04	否
兴龙实业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04	否
兴龙实业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04	否
兴龙实业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兴龙实业	46,200,000.00	2016-12-26	2019-12-26	否
赵兴龙	300,000,000.00	2015-3-31	2019-3-22	否
赵兴龙	60,000,000.00	2015-7-15	2019-1-13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5-3-31	2019-3-22	否
赵宁	60,000,000.00	2015-7-15	2019-1-13	否
赵宁	80,000,000.00	2016-7-26	2019-7-25	否
赵宁	250,000,000.00	2016-6-17	2019-6-15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6-10-26	2019-10-26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6-10-25	2019-10-25	否
赵宁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赵宁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09	否
赵宁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赵宁	36,400,000.00	2016-12-05	2020-12-04	否
赵宁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04	否
赵宁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04	否
赵宁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赵宁	46,200,000.00	2016-12-26	2019-12-26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6-11-29	2019-11-29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00,000,000.00	2015-3-31	2019-3-22	否
深圳东方金钰	60,000,000.00	2015-7-15	2019-1-1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80,000,000.00	2016-7-26	2019-7-25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50,000,000.00	2016-6-17	2019-6-15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00,000,000.00	2016-10-26	2019-10-26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00,000,000.00	2016-10-25	2019-10-25	否
北京东方金钰	250,000,000.00	2016-6-17	2019-6-15	否
腾冲嘉德利	300,000,000.00	2015-3-31	2017-3-2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总额为3亿元的最高授信额度借款合同，截止2016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8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江苏徐州市云龙区地王大厦1号楼1-101、1-102、1-201、1-301、1--101、1--153、1--154、1--155、1--156、1--157（面积9,324.95 m²）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签订了48,000.00万元的债权转让协议，将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的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48,000.00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赵兴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的东方金钰（证券代码600086）流通股7,500.00万股提供质押担保。

(3)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借款金额12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银行已发放借款金额12亿元。分别为：①2015

年 2 月 11 日发放借款 3 亿元；②2015 年 3 月 17 日发放借款 2.5 亿元；③2015 年 6 月 17 日发放借款 3 亿元；④2015 年 7 月 8 日发放借款 2 亿元；⑤2015 年 7 月 9 日发放借款 1.5 亿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2 亿元。由公司董事长赵宁、赵兴龙、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东方金钰以不低于人民币 20.6 亿元的存货提供抵押担保，以编号为 JL-1（重量为 20 公斤）、JL-2（重量为 8 公斤）、JL-3（重量为 8 公斤）的三块翡翠原料提供抵押及质押担保；云南泰丽宫以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镇双桥梁村的昆国用（2004）第 00220 号土地（面积 9,872.9 m²）、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的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516340 号泰丽宫珠宝 A、B 栋提供抵押担保；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瑞丽市姐告月亮岛北段瑞国用（2012）第 1-035 号（面积 33,975.86 m²）、瑞国用（2012）第 1-036 号（面积 47,354.93 m²）、瑞国用（2010）第 1-50 号（面积 124,869.23 m²）土地提供抵押担保；深圳市海龙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翠竹北路水贝工业区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3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4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5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6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7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8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提供抵押担保；江苏盛世汉源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位于淮海经济区文化艺术品展示交易中心 1 号楼 1-101 的徐土国用（2013）第 10592 号土地及徐州字第 SY0035188 号房产（面积 9,108.56 m²）提供抵押担保。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3 亿元的信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赵宁、赵美英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1.5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5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赵美英、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盐田区海景二路东南侧的壹海城四区 4 栋 101、壹海城四区 4 栋 102 提供抵押担保；

（6）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1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7）本公司与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总额为 3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赵兴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土地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8）本公司与华融西部开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总额为 2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42.2%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9）本公司与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签订了总额为 2.5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北京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本公司与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5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40048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1）本公司与山东省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4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赵宁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12）本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3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龙岗区南湾街道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2415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

（13）本公司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1 亿元的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 亿元。由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4) 本公司与弘森(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了总额为 3 亿的委托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65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5) 本公司与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总额为 6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6) 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总额为 5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62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分别签订了总额为 12 亿元和 7 亿元的最高综合授信额度总协议,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发放黄金数量 3248 公斤,金额 899,662,130.00 元。其中:①2016 年 6 月 17 日发放黄金数量 1368 公斤,金额 379,838,880.00 元;2016 年 6 月 22 日发放黄金数量 368 公斤,金额 99,963,520.00 元;2016 年 6 月 23 日发放黄金数量 353 公斤,金额 94,780,500.00 元;2016 年 6 月 24 日发放黄金数量 334 公斤,金额 89,812,600.00 元;2016 年 6 月 27 日发放黄金数量 124 公斤,金额 34,899,800.00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景洪老大桥上游以西江北农垦医院段沧江之都北岸滨江商业 1 幢、3 幢、4 幢及景洪市江南老桥以西水文局段沧江之都南岸滨江商业 BJ3 幢、BJ4 幢、BJ5 幢、BJ6 幢的景房权证景字第 00131542、00131544、00131546、00131548、00131550、00131552、00131554 号房产(面积为 20,587.94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西双版纳泰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位于景洪老大桥上游以西江北农垦医院段沧江之都北岸滨江商业 1 幢、3 幢、4 幢及景洪市江南老桥以西水文局段沧江之都南岸滨江商业 BJ3 幢、BJ4 幢、BJ5 幢、BJ6 幢的景房权证景字第 00131543、00131545、00131547、00131549、00131551、00131553、00131555 号房产(面积为 20,587.94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赵兴龙、赵美英、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②2016 年 8 月 1 日发放黄金数量 522 公斤,金额 149,203,260.00 元;2016 年 8 月 2 日发放黄金数量 179 公斤,金额 51,163,570.00 元。由瑞丽市中港翡翠交易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瑞丽市瑞丽大道 217-1 号的瑞房权证瑞丽市字第 00031396 号房产(面积为 31,192.99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瑞丽市亿利翡翠交易投资有限公司以位于瑞丽市瑞丽大道 217-2 号瑞房权证瑞丽市字第 00031397 号房产(面积为 30,627.16 m²)提供抵押担保;由赵兴龙、赵美英、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东方金钰	673,911.42			本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1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借款已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到期。根据公司资金需要,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2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息按照兴龙实业向金融机构借款利率计算。2016 年度本公司最高使用借款额度 789,131,895.85 元,最低使用借款额度 673,911.42 元,期末借款余额为 673,911.42 元。本年度因使用该资金产生利息费用合计 38,470,388.24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冲嘉德利	腾冲翡翠交易中心		

2011 年本公司和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在建工程转让协议》，购买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持有的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路北侧“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作为经营场所。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购买资产作了评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在建工程已暂估转固，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7.24	688.3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141,000.00		131,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46,201.77		22,268.85	
预付款项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423,080.76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749,531.42	128,444,769.75
其他应付款	赵兴龙	8,133,460.08	12,723,468.02
其他应付款	赵宁		1,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2,697,533.00	2,698,533.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 2623 号批复，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完成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5,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2017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与方赐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方赐鹏将其持有的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41%股权以人民币 205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支付购买股权款定金 3,0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收回。

4、本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3.5 亿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70 万元，2016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公司分为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翡翠成品、网络金融服务收入 5 个分部，并执行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黄金金条	黄金（镶嵌） 饰品	翡翠原石	翡翠成品	网络金融服 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5,358,391,941.78	560,247,745.58	586,626,489.95	474,321,283.14	22,108,113.21	415,439,990.75	6,586,255,582.91
二、主营业务成本	5,007,420,260.61	535,300,590.50	264,341,621.77	341,949,407.48	1,828,325.70	415,439,990.75	5,735,400,215.31
三、资产减值损失	-96,286,687.52	-6,657,721.26	36,307,894.49	1,157,694.72	-296,640.32		-65,775,459.89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15,979,623.94	1,670,752.79	1,749,418.63	1,414,505.66	282,115.17		21,096,416.19
五、营业利润	39,329,334.01	-4,462,370.85	249,909,726.50	100,678,648.93	-54,695,950.09		330,759,388.50
六、所得税费用	9,832,333.50	-1,115,592.71	62,477,431.62	25,169,662.23	-13,265,984.81		83,097,849.83
七、净利润	29,497,000.51	-3,346,778.14	187,432,294.87	75,508,986.70	-41,429,965.28		247,661,538.6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244.00	100.00			3,302,244.00	6,846,244.00	100.00	177,200.00	2.59	6,669,044.00
合计	3,302,244.00	/		/	3,302,244.00	6,846,244.00	/	177,200.00	/	6,669,044.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7,2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	3,302,244.00	100.00	
合计	3,302,244.00	10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5,226,986.98	100.00	220,647.07	0.01	1,945,006,339.91	354,475,503.19	100.00	154,446.65	0.04	354,321,056.54
合计	1,945,226,986.98	/	220,647.07	/	1,945,006,339.91	354,475,503.19	/	154,446.65	/	354,321,056.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29,241.75	201,462.09	5.00
1 至 2 年	152,299.17	15,229.91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9,887.67	3,955.07	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191,428.59	220,647.07	5.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1,435.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2,435.2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2,299.17	97,799.17
往来款	1,941,035,558.39	354,271,274.51
社保及公积金	9,129.42	6,429.51
保证金及押金	4,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945,226,986.98	354,475,503.1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东方金钰	往来款	1,936,515,089.09	1年以内	99.55	
合计	/	1,936,515,089.09	/	99.5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545,334,349.95		2,545,334,349.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392,703.47		13,392,703.47			
合计	2,559,747,053.42		2,559,747,053.42	2,545,334,349.95		2,545,334,349.9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兴龙珠宝	404,701,921.63			404,701,921.63		
深圳东方金钰	2,064,632,428.32			2,064,632,428.32		
北京东方金钰	6,000,000.00			6,000,000.00		
深圳网络金融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瑞金融控股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2,545,334,349.95	1,020,000.00		2,546,354,349.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苏智能机器人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小计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合计	14,000,000.00		-607,296.53					13,392,703.4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889,547.46	143,281,051.77	160,664,011.78	111,075,709.36
其他业务	191,876.72	31,524.72		
合计	228,081,424.18	143,312,576.49	160,664,011.78	111,075,709.36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7,296.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	-3,261,119.02	1,923,706.48
合计	-3,868,415.55	1,923,706.4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7,48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34,416.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79,508.07
所得税影响额	1,369,403.77
合计	-4,108,211.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18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6	0.188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赵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